

巨人的少年時代

人怎樣變成巨人之一

著合爾加謝·E 林伊·M 聯蘇

印湖店書華新豫魯冀 譯之什



MG
I512.83
22

著者爾加羅 林伊·M·羅蘇

代時年少的人巨

之 什·

印翻店書華新豫魯冀

月六年九四九一



3 2168 3527 6

代時年少的巨人

月六年八十三國民

代售處：	分	通	總	發行	總	發
：全	：廣	：信	：府	：行	：行	：行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地
同	朝	城	城	城	城	城
業	城	內	內	內	內	內

粵魯豫新華書店

初版一—3000

目錄

第一章 在遺棄的房子裏

在遺棄的房子裏	一
長手	六
活的瀑布	一〇
新的人	一一
房子歷史的第一章	一四
地下的美術館	一〇
謎與解答	一一

第二章 和祖先們談話

「那裏有精怪，那裏有林之魔在徘徊」	一五
關於傳教師、羊、維多利亞女王照片的故事	一七

我們的祖先所想像的宇宙.....三〇
 和祖先的談話.....三四
 古語的碎片.....三八

第三章 偉大的春天.....四三

冰塊退却了.....四三
 被冰俘虜.....四五
 人和樹林作戰.....四七
 四條腿的朋友.....五一
 人和江河作戰.....五一
 我們船隻的祖先.....五四
 關於最初的工匠.....五七
 穀粒的證人.....五九
 新的裏面的舊的.....六一
 奇異的倉庫.....六六

第四章 經過幾千年之後.....六九

把箭頭移向前面去.....六九

湖泊的故事.....	七二
最初的布.....	七六
最初的礦工和冶金工人.....	七七
勞動曆.....	八〇

第五章 世界的鬥爭..... 八五

兩種法律.....	八五
發現美洲.....	八六
一大串的錯誤.....	九二

第六章 活的工具..... 九九

走得快的靴子.....	九九
在老房子裏出現了裂痕.....	一〇
最初的遊牧人.....	一〇七
活的工具.....	一〇九
記憶與紀念碑.....	一一〇
奴隸與自由人.....	一一四
包圍城堡.....	一一六

死人講述活人的事情..... 一八

人創造着的金屬物..... 二一

自己的和別人的..... 二二

第七章 世界的擴大..... 二五

科學的開始..... 二五

諸神上天去了..... 二八

世界的擴大..... 三〇

最初的歌者..... 三四

第一章 在遺棄的房子裏

在遺棄的房子裏

當人們離開房子的時候，房子裏總剩下被他們所遺棄的東西。在那些空空洞洞的房間裏，地板上總狼藉着紙角紙條，破碗破盞的碎片，破舊的罐頭。在那早已不生火的灶台上亂七八糟的堆積着破壺破盆的碎瓦盜。沒有玻璃的被遺忘的窗櫺從窗台上悲哀的看着這一切荒蕪的情形。一張從皮底下冒出一團紅色亂髮的老弱的安樂椅，睡在牆邊做着好夢。這張安樂椅所以沒有跟人們一同搬走，只是因為牠早已缺掉一條腿了。

根據這些殘餘是不容易想像得出人們在這屋子裏是怎樣生活的。但是考古家要做的事情，也正就是這樣的難題。考古家總是最後一個走進屋子的。假使他能夠找到完好的房子，這還算好。大半要等住宅的最後主人離開這住宅幾百年之後，他才進來。有時候他找不到房子，他只找到坍塌的垣牆，屋基的殘餘。這裏每一塊瓦盜是發現，每一塊碎片是幸運。

人要是懂得舊房子的言語的話，那末舊房子能夠給他講述多少事情啊！

那些穿着礮石砌成的百衲衣的高塔，那些長着荒草的垣牆，見過多少人和多少舉
動啊！

另外一種房子，世界上最古的房子，——山洞，在他們的生命中所見過的還要更多。

因為有些山洞，五萬年以前便有人在裏面住過！

真是我們的運氣，山是堅固的東西，而且山洞的牆也不像人造房屋的牆那樣很快的就會坍塌。

有這麼一個山洞。牠已經更換了許多次的主人。起初在裏面做主人的是地下的泉水。洞裏的黃土，沙子，砂礫，這便是泉水帶進去的。

後來水走了。人們住到洞裏去。在黃土裏所找到的粗笨的尖頭的燧石，便是說明這一點。原始人是用這種尖頭石器割裂獸肉，把骨頭從肉上剔下來，然後再劈開骨頭以取其中的骨髓的。

這樣說來，住到這裏來的人們已經是獵人了。

過了許多年，人們離開山洞。有新的住戶來佔據牠。洞壁被擦光了，磨光了。這是穴居的熊用牠那毛茸茸的背在牠住室的石壁上磨擦而成的。而且熊本身，或者華隴熊說，有着寬廣的額和狹小的臉的腦殼，還還在洞裏。

在再高一些的地層上，又有人類居住的遺跡：篝火、煤和灰，砍斷的骨頭，石器
和骨器。人又住到河裏來了。我們沒有看見這些人，但是關於他們的事情，我們却能
講出許多來。要講他們的事情，只要看看他們所遺留下來的東西。

對於沒有經驗的眼睛，這不過是燧石的碎片，這些碎片相互之間也很少差別。但
是假使把這些碎片注視一下，那末在牠們身上可以猜想出未來的錘子，未來的刀子，
未來的鏟子，未來的鑽子。一種石器是有刀口的，另一種有銳利的尖頭，又一種——
沿邊有小牙齒。

牠們便是我們工具的祖先。其中最老的一位是錘子的祖先：一柄圓形的石質敲擊
器。是用這種敲擊器敲下劈下燧石上的片子，然後再用片子做成器具的。

有錘子的地方，那裏一定也有砧子。

假使我們在遺留在洞底裏的垃圾裏好好的翻掘一下，那末我們可以在離開錘子祖
父不遠的地方，找到砧子祖母。

錘子祖父是用石頭做成的。

砧子祖母是用骨頭做成的。

這個「骨頭腿的老婆婆」不大像我們現在的砧子。但是只要朝牠細細的注視一
下，就能看出牠曾經誠實的盡過自己的職務。牠被渾身打壞了，砍傷了。看上去，當
人們用錘子打器具以使他成爲所需要的形狀的時候，砧子也很效了一番勞。

石器向我們說些什麼呢？

牠們說，山洞的新主人比最先的住戶要進步了許多。在那過去的幾千年之中，人類的勞動已經變得更加多樣與複雜了。

從前是用同樣一種尖銳的石頭做各種不同的事情。現在却用一種石器來切，用另一種來割，用第三種來削，用第四種來砍。有尖頭的石器——這是鑽孔器，當縫衣服的時候，是用牠來在獸皮上弄洞的。有齒形刃口的石器——這是刮削器，用來切肉，削皮的。有銳利邊緣的尖頭——這是獵鎗的鎗尖。

可見，人的工作^和心思已經增加了。嚴峻的，寒冷的時期來到了。人必須想法子用熊皮做衣服，囤積獸肉過冬，佈置暖和的住所。爲了這些工作，所需要的不是一件什麼工具就夠用，而是需要一大套工具。

所以在我們自己祖先的住所裏，我們也找到我們器具的祖先。

不過我們只能找到被時間所保存下來的那些器具。時間是一個不好的看守者。牠只給我們保存了最堅實的，最牢固的東西——用石頭做的，用骨頭做的東西。所有那些用木頭做的或是用獸皮做的一切，却都被時間在牠所走的路上丟失了。所以鑽子傳給了我們，可是用這個鑽子的幫助來縫製的衣服却没有傳給我們；燧石的獵鎗鎗尖傳給了我們，可是裝在這個鎗尖上的木杆却没有傳給我們。

我們得根據留下的東西去猜出失去的東西；根據稍微顯著的痕跡，根據碎片去重

新造成已經沒有的，已經在我們生下以前的千萬年中爛去的東西。

但是我們的探尋還要繼續下去。挖掘平常總是從上往下；先挖掘最上層的，然後再愈下愈下的挖下去——挖到土地的深處和歷史的深處。考古家好似是看書，不是從頭看到尾，而是從尾看到頭；從最後一章起，到最前一章止。

但是我們却不是這樣講我們的故事。我們是從最低層，從山洞歷史的第一章講起的。現在我們愈爬愈高，快接近我們的時代了。

山洞裏以後還發生些什麼事情呢？

我們把起層研究之後，我們發見，人們不是一次離開山洞，也不是一次回到山洞。當人們不住在洞裏的時候，在洞裏做主人是熊和鬣狗，洞裏積黃土和塵土塞着。有石頭的碎片從上面房蓋上剝落下來。過了許多年，當人重新發現這個山洞的時候，他們找不着什麼能向他們說明關於以前主人的東西。

年，世紀，千年過去着。人們在露天底下給自己建造房子，不再利用那種自然界自己給他們的宿泊所。於是山洞又空了。

只是有時候在葱鬱的山坡上看守獸羣的牧人跑到山洞裏去待一會，或是在山裏遇着壞天氣的旅人跑進去避一會。

於是終於開始了山洞故事的最後一章，結論的一章了。洞裏又有人跑來了。但是他們進到洞裏來並不是爲了住在裏面，而是爲了辨認曾經有人在洞裏是怎樣生活的。

他們帶了最現代的、最新式的鐵做的器具進來，爲了挖掘最古的石做的器具。這些歷史的研究家們把地層一層一層的開掘着，把山洞的全部歷史，從頭至尾的閱讀。

他們比較着器具，研究工藝怎樣從一代到一代的成長着，人的經驗是怎樣長成的。

他們發見，人的工具，在千年中並不是一成不變，而是變化着的，愈做愈好起來的。削得粗笨的砍伐器改換用細薄的石片——裂石製成的鎗尖，刮削器，鑽洞器，刺戳器。除了用石頭所造的器具之外，還加上新材料所造的器具——用骨頭和獸角做的。除了用來製作骨頭的敲擊器之外，又出現了做骨頭，做皮子，做樹木的工作所用的工具。人用同樣的刀做成了刀子，用來切骨頭；做成了刮削器，用來剝削獸皮，做成鑽洞器，用來鑽樹木。在形式上，人的人造指甲和牙齒做得更加尖銳和多樣化了，人用來攫取獵物的手做得更加長了。

長 手

當人做成獵鎗的時候——把燧石的尖頭裝在棍子上，——他是延長了自己的手。因此他變得更加有力更加勇敢起來了。

以前，假使人遇到熊的時候，他不願意和這毛氍氍的山洞居民打交道，便慌張的

退走了。

要是一個什麼小野獸，人不費什麼力氣便可以征服牠，可是他卻並沒有決定單身獨個的去和熊鬥搏。因為他知道得很清楚，從熊的尖爪裏是逃不出活命的。

人在手裏沒有拿到獵鎗以前，一直是這個樣子。獵鎗給了他勇敢。現在他看到熊的時候，他已經不逃跑了，相反的，他自己去進攻熊了。熊把牠那整個龐大的身軀都站了起來，向獵人撲去。但是熊爪還沒有來得及伸到人跟前的時候，銳利的燧石鎗尖已經有力的戳進毛氈的肚子裏去了。因為獵鎗比熊爪長呀。

受傷的熊狂暴的去和「棍棒」、和獵鎗對抗，因為燧石的鎗尖却更深的戳進熊的心臟裏去。

假使獵鎗的木柄在獵人的手裏折斷了，那末他就糟糕了。

那時熊便把人踩在自己的身下，用爪子和牙齒扯破人的臉，人的肩。

但是熊並不能夠時常戰勝人。因為那時候的人從來不獨自一個出去打獵。一聽見求助的呼聲之後，整羣的人便跑出來了。人們從四面八方衝到熊身上去，用石刀的敲打結果了牠的性命。

獵鎗給人的獵獲物，是人從前幻想都不敢幻想的東西。在山洞裏直到現在還有用石板做成的倉庫，在這種倉庫裏，有大堆的熊骨頭。假使人們能夠藏儲熊肉做存糧，可見打獵是進行得很順利的。

假使人總是對付像熊這樣的魔鬼，那末獵鎗對於大家可算是好傢伙了。但是他還得去獵更敏捷的更機靈的其他野獸。

獵人在草原上徘徊着，遇到一大羣馬和野牛。獵人們偷偷的爬到騾羣跟前。可是一聽見有悉索的聲音，騾羣便要像暴風似的拔腳奔跑，向遠處飛逝。

獵打馬或是野牛，人的手還是嫌短。

打獵的本身給予人新的、堅實的材料：骨頭。

人用石質的雕刀把骨頭刻成輕便的銳利的槍尖。他把這種槍尖裝在短木桿上，這樣便造成了新的武器——投鎗。

人不能把粗重的獵鎗向奔逃着的馬拋去，可是裝着輕便的骨質槍尖的投鎗，是可以投射出去的——並且可以投射得很遠。

於是人的手延長得更長一些了。奔逃中的馬還沒有來得及飛逝的時候，人已經用飛的武器——投鎗——追上牠了。

不錯，打中移動的目標，不是容易的事情。這需要有力的手，這需要準確的眼睛。

獵人從小就學習拋擲投鎗。但是在打獵的時候，仍舊時常發生這樣的事情：幾百枝投鎗裏只有幾十枝擲中鵠的。

幾百年幾千年的過去着。馬羣和野牛羣漸漸稀少起來了。牠們被人殺死了不少。

獵人漸漸時常空着手回來了。應該想出一種新的打得更遠的武器，應該把手弄得更長些。

於是人又造成新的武器了。

他把有彈性的纖細的小樹砍下來，把他彎成弧形，用弦子把兩頭繫住。於是人便有弓了。

當獵人緩緩的拉緊弦子的時候，弦子把他緊張的筋肉的力搜集起來，保藏起來。後來，當獵人把弓弦放鬆的時候，弓弦立刻把搜集在他身上的力都交給箭，掙脫出來而獲得自由的箭，像鵠鷹取食似的，飛向前去。

箭飛出去比用手擲出去的投槍，要快許多。

箭和投槍相互類似，像哥哥和妹妹一樣。不過妹妹要比哥哥年輕幾千年。

人爲了造成箭，需要幾千年。起初從弓上射出去的並不是箭，而是本來就有的投槍。因此弓也必須在那時做得很大——像人那樣高。

這樣，人把自己短而軟弱的手弄成長而有力的了。他用鹿角或是猛犸的門牙做成銳利的鎗尖，他用野獸的武器——牠們的角和牙——去對付牠們自己。這使他成爲世界上最强有力的生物。

擲投槍和拉弓弦的那隻手，已經不是平常的手，而是巨人的手了。

當少年的巨人出去打獵的時候，他不是去追逐和抓住一隻野獸，而是整羣的野

活的瀑布

在法國，有一個叫做索契斯特的地方，有着一個險峻的岩石的高地。

考古家在這個高地的山麓，挖掘到一大堆骨頭。這裏面有猛獁的肩胛，有原始牡牛的角，有穴居熊的頭蓋。

這裏最多的是馬骨。牠們有好幾大堆，比人身還要高。專家把這些混合的骨頭研究之後，他們計算一下，這至少是十萬匹馬的遺骸組成的。

怎樣會造成這樣大的一個馬塚呢？

專家細看了一番，他們看出，許多骨頭是弄碎了的，打破了的，燒灼過的，顯然，這些骨頭弄到這裏來，是在原始廚子的手裏盤弄過之後。經過證明，馬塚並不是一個很大的廚房垃圾堆。

這樣一大堆垃圾不會是一年堆成的。這就是說，人們在這個地方一連住了許多年。

但是垃圾堆為什麼正就位在這個陡直的懸崖上呢？是打馬的原始獵人偶然在這裏，而不是在草原的平地上設置營帳嗎？

事情一定是這樣發生的。

獵人們在草原裏看見一大羣馬匹之後，便非常小心的悄悄的走進去，躲在高而稠密的草叢裏。每一個獵人手裏都拿了幾隻投槍。最前的人用記號表示馬在什麼地方，牠們有多少匹，牠們往那裏走。

獵人的鎖鏈一步緊一步的包圍馬羣。以前看不清馬，只看見草原裏有一點一點的黑點，現在已經看得清清楚楚了。牠們有大的腦袋，細的腿，身上覆蓋着粗雜的長毛。

馬驚慌了。牠們感到有敵人，便準備逃走。但是已經晚了。像一陣烏雲似的投槍，飛到牠們身上，像一羣無翼的但有着長喙的飛鳥向牠們身上啄去。

投槍戳進馬的大腿，脊背，頸項，逃到那裏去呢？敵人把馬匹三面包圍了。在這個突然生長起來的活的障壁之中，只有一條出路，一個門。馬羣粗野的叫囂着。踐踏着向這個門衝去，以逃避獵人。但是獵人正就是要牠們這樣。牠們把馬羣追到一個方向去——漸漸往高處追趕，一直趕到懸崖上去。驚駭得瘋狂了的馬匹，不看見眼前有什麼，只願往前奔。被馬背的汗珠所沾溼的散張着的尾巴，像一股活的洪流似的沖上去。這個洪流向高地沖去，突然——是險峻的懸崖。最前的馬匹已經站在懸崖的邊緣。牠們發覺了危險。牠們嘶鳴着，豎起前腿，站立起來。但是停下來是不可能的。因為在牠們的後面有別的馬匹被追過來，推向前來。

於是活的洪流像瀑布似的從高處跌落下來。在下面成爲一大堆血跡模糊的屍體。

圍獵完成了。

於是在這原野的山麓旁邊，冒出筆火的烟霧。老人們在營帳裏分配獵獲物。獵獲物是屬於整羣人的。不過最好的肉是分給最勇敢最敏捷的獵人。

※ 新的人

當我們看鐘錶上時針的時候，我們覺得，他似乎是不動的。但是過了一小時，我們便相信，時針移動了。

在人們的生活中也是這樣。在我們週圍和在我們中間所發生的變化，我們總是不知不覺的。歷史的時針我們覺得似乎也是不動的。只是過了好幾年我們才突然發現，時針移動了，我們自己變化了，週圍的一切也改變了。

假使連我們現在的人也總是不會看出新情景，那末活在幾萬年以前的我們的祖先，對於這個，自然，簡直絲毫也不能夠了。

爲了把舊的來和新的比較，我們有日記，有照片，有報紙，有書籍。我們是有比較的材料。然而我們的祖先却沒有什麼可比較。生活，在他們看來是不移動的，不變化的。因爲沒有新的與舊的比較，要發現變化是不可能的，正如在沒有數目字的時鐘面上要看出時針的移動是不可能的一樣。

每一個製造石器的匠人，總是竭力準確的重複那教會他手藝的那人的各種動作和

方法。

女人們架設住所，佈置火坑也是像她們的祖母一樣佈置。

獵人追趕野獸是依照已成習慣的規則。

但是無論如何，人們不知不覺的改變了自己，改變了自己的武器，改變了自己的住房，自己的工作。

每一個新的武器，在最初的時候，還和舊武器很相像。第一支投槍和獵槍沒有多大差別。第一隻箭還很像投槍。不過箭與獵槍已經是不同的東西了。而且用弓和箭打獵的時候也已經完全不像用獵槍那樣打獵了。

改變的不僅是人的工具，連他自己也改變了。這根據挖掘時所發見的骨骼便可以看出來。假使把走進洞裏去的那種人和冰河時代末期從洞裏走出來的人比較一下，那末就可以顯出這完全是兩種不同的生物。走進洞裏去的納安德達爾人還像猴子，——彎背的，步履不正的，面孔幾乎沒有前額沒有下巴的人。可是走出洞來的却是高大的，堅實的克洛馬翁人，照樣子看來，很少和我們有不同的地方。

差別是這樣大，甚至於某些考古家都以為這似乎這真是兩種不同的生物。他們斷定說：克洛馬翁人是優種人，納安德達爾人是劣種人。

納安德達爾人早就住在歐洲，而克洛馬翁人是從什麼遠地方移來的，把古代居民排擠掉，從地窖裏洗刷掉。

某些考古家竟想出了這樣的理論。

可是對於這樣的進步，也可以武斷說，大學生與小學生——這也是優種人和劣種人了。

甚至於還可以造出大學生每年襲擊而來以及小學生被他們擠走的一大套理論了。事實上，每年春天都有某種數目的中小學生從中小學校裏消失掉。每天秋天在大學校裏不知從什麼地方來了一年級的新生。

優種人理論的保衛者，從這裏也可以做出一個這樣的結論，大學生是優種人，他們每年從不可知的地方來，消滅和驅逐劣種人——中小學生。

這理論的信奉者，大概不能解釋明白，大學生——曾經是中小學生，正如同說克洛馬翁人——曾經是納安德達爾人吧。

房子歷史的第一章

隨着人的生活變化的尺度，他的住處也變化着。

假使人們要寫房子的歷史，我們就應該把牠從山洞寫起。這個自然自己所造的房子不是人造的，是人找到的。

但是自然是一個不好的建築家。當自然推動山嶽而在山裏造成山洞的時候，牠並沒有顧到是否有什麼人要住在洞裏。所以，當人們給自己尋找山洞的時候，他們難得

能夠找到正巧是他們所需要的。有時房子裏面的屋頂太低了，有時牆壁有坍塌的危險，有時門太狹小了，甚至於四脚四手的爬進去都是很難的。

爲了使住宅弄得有秩序，整羣的人都參加工作，山洞裏的牆和地，用石頭的刮削器和木頭的棍棒削平與填平。

在離入口處不遠的地方，挖一個坑做火坑用，並且用石頭把牠砌起來。母親們很擔心的給小孩子們預備起『床舖』來。爲了做小床，在地上挖一個小坑，從火坑裏拿些暖的柴灰放在這個坑裏以代替羽墊。

在一個什麼小街堂裏，佈置一個存放熊肉，存放一切儲藏的倉庫。

人們就是這樣修改自然所造的山洞，用自己的勞動把牠變成人的住所。愈是長久，他們便愈是多拿勞動放到他們住所的佈置上去。

他們找到俯傾的山坡——岩石的自然屋蓋——的時候，他們給牠配上牆壁。找到牆壁的時候，便配上屋蓋。

在法國南部的山裏保存着一個原始人的住所。當地的居民給這住所起了一個很奇怪的名稱：『鬼火坑』。他們覺得，只有鬼才能夠在這大石塊所形成的穴洞裏的火坑旁邊烘火。假使他們更懂得自己祖先的歷史，他們便一定明白，『鬼火坑』不是鬼造成的，而是人手造成的。

原始的獵人不知是什麼時候在這裏找到了俯傾的山坡下面有雨塔由山坡上所滑下

來的石塊而形成的牆壁。他們給這兩堵現成的牆壁又另造了兩堵新的牆壁。一堵是用石板砌成的。另一堵是用樹枝和覆着獸皮的木棍編成的。關於這堵牆我們只可以猜想，因為牠已經被時間毀壞了。

牆壁圍繞着小土房——一個寬大的坑，坑底裏保存着燧石的碎片，骨製和角製的武器。

「鬼火坑」是半房子，半山洞。從這個房子到現代的房子已經不怎麼遠了。人既然會造兩堵牆，那麼，之後，要造全部的四堵牆，他已經不用費很多氣力了。

這樣我們算是找到露天底下的最早的房子了。

這些房子與其說是像我們現在的房子，不如說像獸穴。

人們在地上挖了一個深而寬廣的地窖——土室。為了使牆壁不要坍塌，他們用石頭或猛獁的大骨頭去鞏固牠們。為了防禦風和雪，他們用樹枝編織成叢的，用泥土塗抹着的籬笆，蒼穹似的蓋在屋頂上面。

這是奇怪的房子；從外面只看見屋蓋，像一個圓形的小丘。走進房子裏去要經過「烟窗」，因為牆上的孔隙是屋蓋上用以出煙的一個洞。

代替凳子的，是在土牆旁邊放着猛獁的顎骨。仍舊是把土媽媽當做床用。睡在階臺的直角的小方場上，把頭枕在土軸子上。

在這個有着骨凳和土床的房子裏，桌子也是用石頭做成的。

在最光亮的地方，在火坑的旁邊，用光滑的石板佈置一張工作「桌子」。在這種工作台上現在還可以找到工具，材料的碎片與破片，沒有做完的製造品。還有散撒在桌子上的骨珠。有些珠子已經完全做好了，琢磨過了，並且穿過洞了。其他則還沒有完成。匠人把一根骨棒切動了許多地方，但是沒有來得及把他切成個別的珠子。不知是什麼阻擋了工作，使人們離開住所了，看上去，危險一定是很大的，否則他們不會把這些做得精巧的鎗尖，有着眼孔的針，可以做各種不同工作的石刀，留在這裏。

這些東西不是這麼容易做成的。每一件東西都要費很多小時的勞動。地方拿一根骨針來說吧——人類歷史中的第一根針。似乎這是一件小東西。其實要製造牠，就需要很大的藝術。

在一個獵人住所裏會發現整個骨針的製造廠，那裏有各種的設備，有原料，有沒有完成的製造品。一切都保持着完好的狀態。假使誰需要骨針的話，這裏明天就可以恢復生產。然而我們現在却不容易找到能夠勝任這個工作的匠人。

針是這樣做的。先用刀從兔骨上切下小棒，然後用齒形的石片磨尖這個小棒。這以後再用石尖鑽一個小眼。最後再把針在石板上琢磨。

製造一根針，這需要多少工具和多少勞動啊！

不是在每一個部落裏都有這種會製造針的巧匠。骨針是最名貴的東西之一。

我們來看一下原始獵人的營帳。

在雪原裏有幾個小阜，從小阜裏有烟冒出來。我們走近一個小阜，經過房頂上的洞口爬進去，對於迷眼睛的烟，不要加以注意。

我們在頭上戴一頂掩眼帽，便誰都不會發見我們了。土坑裏又有烟，又黑暗，又喧鬧。這裏至少有十個成年人和更多的兒童。

當我們的眼睛跟烟習慣了之後，那末我們便能分辨出人們的臉和身體來了。在這些人們的身上已經不留下一絲毫猴子的模樣。他們的身材高大，堅實，有力。他們有寬大的額骨，眼睛相距很近。他們暗黑的身體是畫着花的，塗着顏色的。

女人們坐在地上用骨針縫製獸皮做的衣服。孩子們因為沒有別的工具，都在拿馬腿和鹿角玩着。火坑旁邊用石板疊成的工作台上，技師盤膝的坐着。他拿骨製的尖頭裝到投槍的小木桿上去。他的旁邊有另外一個技師，正在用一摞骨釘在骨上雕刻着什麼畫兒。

我們走得更近一些去瞧瞧看，他在畫什麼，或者說得更正確一些，他在劃着什麼。

他用纖細的筆劃在骨片上鉤出在牧放着的馬匹的輪廓。他以一種驚人的藝術和忍耐描繪出堅實的腿，有着短鬃毛的伸長的頸，大的頭。馬似乎是翹翹如生的：他正要一步一步的邁向前去。這位藝術家似乎看見馬就在他的面前——他是這樣高妙的轉

達腿的動作，頭的折轉。

畫是畫好了，但是藝術家還不停下來，仍舊繼續着。他用歪歪斜斜的筆道把馬塗抹掉了。第二筆，第三筆。骨片上的馬身上，出現一種奇怪的線紋。他，這個原始的技師做什麼？這種連我們現代藝術家都要羨慕的圖畫，他爲什麼要毀掉呢？

線條愈畫愈複雜。使我們非常驚奇的，是我們看見，在馬身上加添一個小房子的圖畫。技師在第一座房子的旁邊，又畫了兩座——形成整個營帳。

這奇怪的圖畫是什麼意思呢？

也許這是什麼偶然性，這是藝術家的一時放肆之筆吧？

不，在原始人的穴洞裏，我們可以搜集到一大批這種奇怪的圖畫。

你看猛獁，猛獁身上畫着兩座房子；你看野牛，野牛身上畫着三座房子。你看，這裏又有整個的畫面。中間畫着吃去一半的野牛的身子。完好不動的只有頭，脊椎和腿。鈎鼻的，鬍鬚黑黑的頭，橫陳在前腿之間。兩旁站着兩列人。

在骨片上，在石片上，在岩石上保存着許多這種畫着動物，人，住所的謎之畫。在穴洞的壁上，這種謎之畫更加多。

當我們在洞裏挖掘的時候，我們在洞壁上沒有找到圖畫。不過我們那時只在入口處，只在人們吃飯，睡覺，做工的地方。

我們該向洞的深處看一看，巡視一下洞裏所有的小街堂和支路，走進深達數十米

和數百米的石縫裏去瞧瞧看。

地下的美術館

我們隨身帶了燈走進洞裏去。沿路我們還要記住每一個轉彎抹角，每一個十字路口。因為在地下的迷宮裏，不小心會迷了路的。

石縫的通道愈進愈狹。上面有水點滴下來。我們把燈舉起來，在燈光下面細細察看石壁。

地下的流泉給山洞染上了燦爛的水晶。人的手沒有在這裏做過工。

我們更向前走。突然有人叫道：

「看呀！」

牆上用黑色和紅色的顏色畫着野牛。牠的前腿倒下了。有投槍插在牠的鈎骨上。我們長久的站着，細細的觀摩幾萬年以前在這裏工作的那位藝術家他的作品。

再往前去，我們又發現一張圖畫。牆上畫着一個怪物在跳舞；說牠是人吧，又像野獸，說牠是野獸吧，又像人，這怪物的頭是鬚鬚累累的，頭上有着彎曲的長角，背是鈎曲的，尾巴是毛茸茸的。牠的手和腿是人的。牠手裏拿着一把弓。

我們再仔細看看，我們便看出，這是穿了野牛皮的一個人。

這張圖畫之後，還有第二張，第三張，第四張……

這是什麼奇怪的美術館啊？

在我們的時代，藝術家是在光亮的畫室裏工作的。在陳列館裏我們是把圖畫掛得好好的，照着亮光的。

是什麼迫使原始人在離着人的視線這麼遠的，暗黑的地下室裏舉行圖畫展覽會的呢？

顯然，他畫自己的圖畫不是爲了看的。

可是，假使是這樣的話，那末原始的藝術家又爲什麼畫他的圖畫呢？這些我們所不理解的戴了野獸面具的跳舞人們，究竟是什麼意思呢？

謎與解答

「幾個獵人參加跳舞。他們中間的每一個人都在頭上戴了從野牛頭上剝下來的皮，或者戴了表示野牛頭的裝着角的面具。每一個土人的手裏都拿着弓和槍。跳舞是表演圍獵野牛。當土人中間有一個人疲倦了的時候，他便裝做跌倒的樣子。於是另外一個土人用禿頭的箭射在他的身上。『野牛』受傷了。抓住他的腿把他從圈子裏拖出來，用刀在他身上揮動。然後把他放了，立刻又有另外一個人，也是戴了野牛的面具，走到圈子裏去代替他。有時候這種跳舞一分鐘不停的延長兩三個星期。」

關於原始人的跳舞，有人是這樣講述。

但是在什麼地方並且誰能夠看到這種跳舞呢？

在現代旅行家的記載裏，我們突然找到原始藝術家在洞壁上所描繪的那種獵人舞的描寫。

那位旅行家是在北美草原裏看到這跳舞的，那裏的印地安人現在還保存着古代獵人的風俗習慣。

我們猜出了我們所不瞭解的那張圖畫的意義了。但是在這個解答裏，却又有了解謎的謎。

這個幾星期幾星期延長下去的奇怪的跳舞又究竟是什麼意思呢？

跳舞對於我們是娛樂或是藝術。但是很難假定說，印地安人一連三星期的跳舞並且跳到跌倒，僅僅只是爲了愛好藝術或是爲了娛樂。而且他們的跳舞，與其說像跳舞，不如說像一種儀式。

我們的跳舞是由舞蹈師指揮的。印地安人的跳舞却是由巫師來指揮的。巫師從他的烟筒裏吹出烟來，烟往那邊吹，跳舞的人也往那邊移動，這趁着假裝的野獸。巫師用烟指揮着，一會迫使跳舞的人向北走，一會向東走，一會向南走，一會向西走。

假使跳舞是由巫師指揮，那就是說，這不是跳舞，這是巫術的魔法的儀式。

印地安人是要用他們奇怪的動作，迷住野牛，用神密的魔力引誘野牛從大草原裏出來。

在洞壁上所描寫的跳舞着的人，原來就是這個意思！這並不是普通的跳舞者，這是執行魔法儀式的人。並且那位到地底下去，在火把的高光之下畫東西的藝術家，不僅是藝術家而是巫師。

他描繪戴了野獸面具的獵人和受傷的野牛，他是唸咒畫符，使打獵成功。他堅決的相信，跳舞是一定會幫助事情的。不過在我們，覺得這是野蠻的，這是無意識的罷了。

我們着手造房子的時候，我們並不模仿泥水匠和木匠的動作而跳舞。假使學校裏的教員，在上課之前，異想天開的手裏拿了尺跳起舞來，那末我們就要把他送到瘋人院裏去了。我們所認為不合理的，我們的祖先却認為是嚴肅的事情。

我們已經解答了一個畫謎，我們明白了，洞壁上為什麼畫一個跳舞的人。但是我們還看見了更成謎的別的圖畫。

你們記得，我們在洞裏找到用刀在骨片上刻畫着的那整個故事。骨片的中部描繪着野牛的屍身，屍身的週圍是獵人；野牛只剩下沒有被吃的頭和前腿。

這張畫是什麼意思？

這一次爲了解答畫謎，不是到美洲去，而是應該到蘇聯的極北去。

在西伯利亞，還有人記得那種時代，就是獵人們在那時打殺了熊，要舉行「熊祭」——把熊抬回家去，隆重的放在敬神的地方，把熊頭放在熊爪之間。在頭的面前

放幾個用麵粉或是白樺皮做成的鹿像。這算是供奉熊的犧牲。熊的臉上飾以白樺樹枝的小圈，眼睛上放着銀質的錢幣。獵人們後來走到野獸跟前，吻牠的臉。

這儀式是祝祭的開始，祝祭要延亘好幾天，或者準確些說，要延亘好幾夜。每夜聚集在熊的遺骸旁邊的人們唱着跳着。獵人們戴了白樺樹皮的和一般樹皮的假面具，走到熊的身前，低低的向他鞠躬，然後再開始跳舞，模仿熊的笨拙的步履。

唱歌跳舞之後便要大吃大嚼了：把熊的肉吃下去，把牠的頭和前爪留下來不動。現在我們明白了，骨片上的圖畫是什麼意思。這是「野牛節」。圍住野牛的人是感謝牠，因為牠把自己的肉給了他們，求牠下一次再做這樣慈悲的牛。

假使我們再回到印地安人那裏去，我們也可以在他們那裏找到這種獵人的節日。印地安民族的古巧術土人的獵人，把打死的鹿放下來時，總要把牠的後腿朝着東方。在鹿的嘴臉前面放一隻碗，碗裏盛着各種食物。獵人們挨次走到鹿跟前，用右手撫摸牠，從臉撫到尾巴，感謝牠允許把牠殺死了。

「休息吧，大哥！」——這時他們這樣說。

巫師對野獸也發表演說道：

「你給我們送來自己的角，因此我們感謝你。」

第二章 和祖先們談話

「那裏有精怪，那裏有林之魔在徘徊」

我們在小時候都讀過「公主伊萬娜」，「美人萬茜麗莎」，「熱鳥」，「龍落子孔卡」的童話，關於野獸變人的故事，關於人任意變成野獸的故事。

假使相信故事的話，全世界都住着神祕的生物——善的與惡的，有形的與無形的。在這世界上應該隨時懺悔，怎麼也不要招致魔師或惡鬼的憤怒。這裏不能相信自己的眼睛：醜陋的惡婆娘一剎時會變成美人，和講的青年一回頭會變成驚人的毒蛇。這裏一切都是依照自己特殊的規律進行的：死人會復活，被下來的頭會說話，淹死鬼會引誘漁人入水。

你們記得普希金的詩吧：

那裏有精怪，那裏有林之魔在徘徊，

○ 這些都是俄國民間流行的童話。

當我們讀這神話的時候，我們幾乎是相信這一切的。但是只要我們把書一闔起來，我們便立刻回到現實的世界裏了。在現實的世界裏既沒有巫師，也沒有魔女，在現實的世界裏一切都可以在試驗，一切都可以解釋。無論神話多麼引人入勝，我們總會願意住在神話世界裏的，因為在神話世界裏智慧是沒有力量的，在神話世界裏要像皇子伊萬似的生下來就是幸福的人，否則一遇着了瘋狂的人和行巫術的人便要死掉。然而我們的祖先正就是覺得世界是這樣的。他們分辨不出神話世界和現實世界的不同。他們覺得，一切都是依照主宰世界的那種不可知力量的善與惡的意志去進行的。

當我們碰着石頭而跌倒的時候，這是我們自己的錯，這是我們自己不小心的。

原始人對於這個不怪自己，却怪惡鬼，說這是惡鬼把石頭放在路上的。

當人受劍擊而死的時候，我們說：人被劍擊死了。

但是原始人却有另外一種說法：人死了，因為擊他的那把劍是有符咒咒法過的。

當然現在還有人相信，會因『斜眼』而生病，說最好星期一不要開始作任何事情，說在路上跑過的兔子是會帶來不吉利的情。

我們譏笑這種人。在我們的時候是不容許迷信的，因為只有在沒有知識的地方才

會產生對於不可知力量的信仰。牠像蜘蛛網似的，是結在暗黑的角落裏的。

但是我們不要責備我們的祖先，說他們不該相信巫師和鬼怪。他們是誠心願意把週圍所發生的一切竭力加以解釋的。但是他們知道得太少了，不容易找到準確的解釋。

有許多沒有接觸到文化的民族，現在還是處在這種情形之下。

關於傳教師、李·維多利亞女王照片的故事

有一次在新幾內亞，在那些住着木土木土族人的地方發生了疫病。人們一個接着一個的死亡。在每一個茅舍裏都有人呻吟與哭泣。恐怖籠罩了這整族的人。

這可怕的是從什麼地方來的呢？

木土木土族的人們尋思着這災難的原因，後來想起來了，這病是在白人——傳教師及其家屬住到他們的土地之後出現的。白人沒有的時候，就沒有這種病。白人來了之後，病也來了。

這思想大家認為是對的。於是土人武裝着長槍和投槍，一大羣的走到傳教師家去，他們把房子包圍起來，開始高叫道。

『打死白人！這是他咒法我們，把疾病送來給我們的！』
蒼白的，受驚的傳教師出現在門口：

「親愛的兄弟姐妹們……」他開始說。

但是他的聲音被野蠻的號叫遮過了，他費了好大的力氣才迫使大家聽他說話。可憐的傳教師從來沒有這樣善於辭令過。他對土人所作的演講，比喻的清楚性，論斷的說服性，超過他向來所作的一切說教。因為這一次的事實不是救別人的靈魂，而是救自己的性命。

叫聲靜下來了。土人們開始傾聽了。時間總算是贏得了，但是情勢仍舊還是非常緊張。

總算是傳教師的運氣，突然在籬笆的外面出現一隻羊子。羊子凝視人羣，人羣凝視羊子。寂靜無聲。腦袋裏又開始工作起來了。

羊子跟人是和疾病同時出現的。

疾病不是羊子的錯嗎？

有誰喊了一聲：

「打羊啊！這是牠的錯！」

羊的命運決定了。幾十隻羊去把籬笆拆除了。傳教師默默的看着這種懲罰：他沒有敢去保衛自己的羊。一羣土人用長槍戮死不幸的動物之後，便呼嘯着凱旋而去。

過了幾天。雖然犯罪的羊已經受了恥辱的死刑，但是疾病並沒有停止。於是重新開始搜尋災難的罪魁。他們想起來了，傳教師除了羊之外，還帶來兩隻山羊。

人羣又把傳教師的房子包圍起來，要求把長鬚子的惡魔交出來。但是傳教師決定不再讓步了：今天土人要山羊，明天還會要牛的，以後還會要什麼別的東西的。

傳教師既然拒絕把山羊交給土人。他擔保，山羊是絲毫沒有過錯的。

既然這樣，那末究竟誰是罪魁呢？

無論什麼事情是不會沒有原因的。

人羣向傳教師房子的窗戶裏眺望，突然發現窗裏的牆上有一張半身像，這是袒胸露臂，穿着華麗服裝的女人，她的胸前綴着星，髮髻的頂端放着一隻小小的王冠。這是當時統治英國的維多利亞女王。

這種照片，印有幾千萬份，倫敦所有的酒店與小舖都張貼牠。然而在這裏，在這些木土木土族人的領地，女王的像片却完全是非常希奇的東西。

這張像片吸住土人的視線。現在他們都已明白了，疾病的罪魁就是這張像片！這是牠拿這樣可怕的不幸加在木土木土族人身上的！

又起了喧嘩。土人們揮着長槍，衝進房子。

我們不知道，這事究竟是怎樣結束的。也許扯毀英國女王的像片，滿足了土人。

也許他們的憤怒又轉拘別的什麼他們從前沒有看見過的東西上去了。傳教師的褲衣上，印着玫瑰花的磁質咖啡匙或是壺上很可疑的搖擺着擺的磁土。

這是用不着詳細說的事情。我們說說這個真實的事情，是爲了要說明，那些陰險

不瞭解自然界規律的人們，也竭力藉感覺去胡亂尋找使他們驚奇的事變的原因。

經驗向人們暗示，世界上的一切東西，相互之間都是有關係的。但是人們不知道這個關係究竟在什麼地方，於是便開始相信一種東西對另外一種東西的神祕的，魔法的作用。

據一個在非洲旅行過的人說，「羅安哥所有沿海的居民，一看見帶有新船具的帆船，或是烟筒比別的輪船多一些的輪船，都要驚訝，惶恐。雨衣，奇怪的帽子，搖槓，或是什麼沒有見過的工具，都能引起土人最惡劣的懷疑。」

這是法國學者列維·布留爾^①在他著的書裏敘述的。

這就是說，任何非常的東西，土人都覺得是魔法的工具。

要躲避魔法，就得給自己戴上護符——用鱷魚牙齒做的項圈或是用象尾巴上的毛織的手鐲，護符是佩帶人不受任何災害的保護者。

關於宇宙的知識，原始人並不如羅安哥的土人所懂得的要多。

大概，他們也相信神力、魔法，巫術的。在挖掘時所發現的避邪器便說明這一點，穴洞深處魔法圖畫也說明這一點。

我們的祖先所想像的宇宙

不懂得宇宙規律的人是很難生活在宇宙裏的。他在不可知力量的權威之下，覺得

自己是軟弱的，是無助的。照他的理解，每一件東西都可以成爲護符，每一個人都可以成爲巫師。他以為各處都有死者不安的，復仇的靈魂徘徊着，撲殺活人。每一隻在圍獵中被打死的野獸，都會來向自己的兇手報仇。爲了逃難避災，就要隨時請求，祈禱，說服鬼魂，供奉鬼魂，給鬼魂送禮，竭力慰藉鬼魂。

無知產生恐懼。

人因爲沒有知識，他在宇宙裏不是像主人似的過日子，而是過着驚慌的、可憐的哀求者的日子。

他早就算做自然界的主人了。他漸漸比世界上所有動物都有力，他已戰勝猛獁。但是他比起自然界的強大力量來，他還是一個很弱的生物，他還不會駕馭自然界的力量。

一次失敗的圍獵可以註定他幾星期餓肚子的命運。一陣風雪可以把獵人住所吹掉或是埋在雪裏。

是什麼給人力量去作鬥爭並且慢慢的一步一步的去支配自然界的呢？

因爲他不是孤獨的一個人，這就給了他力量。

人們用整個社會，整個部落去和自然界的敵對力量作鬥爭。他們是用整個社會來

勞動並且是在勞動中集合，積聚經驗與知識的。

不錯，這一點，他們自己是瞭解得不大清楚的，或者準確些說，是照自己的見解來瞭解的。

他們不明白，什麼是人類社會。但是他們覺得，人們是相互有關係的，一個公社的人們——這就是一個龐大的、多手的人。

是什麼把他們聯系在一塊的？是家族把他們聯系起來的——因為人們是聚族而居的；孩子和母親住在一塊，這些孩子又養孩子，這些孩子們和兄弟姊妹們住在一塊，和叔叔姨姨住在一塊，和母親祖母住在一塊。

家族就這樣繁殖起來了。

原始獵人的社會——就是由共同祖先傳下來的家族。人們一切依靠祖先，服從祖先。祖先教人們打獵和製造武器，祖先給他們住所和火。

做工，打獵——這就是執行祖先的意志。誰聽從祖先，誰就免受災難與危險。祖先們和自己的後裔們住在一起，他們無形的參加打獵，坐在住所裏。他們什麼都看見，什麼都知道。做壞事情他們便懲罰，做好事情他們便獎賞。

為公衆利益所作的公衆勞動，在原始人的腦袋裏這樣便變成普通的聽從，執行其同族長的意思。

並且對於勞動的本身，原始人所瞭解的也與我們所瞭解的不同。

照我們的瞭解是圍獵養活野牛的獵人。但是原始獵人却認為是野牛養活他。因為就是現在，我們也要把牛叫做「乳母」，把土地叫做「地母」。我們取牛的奶，並不問牠的同意。但是我們却說，牛「給」我們牛奶。

原始獵人的乳母是野獸——野牛，猛犸，花鹿。依照獵人的瞭解，不是他殺野獸，而是野獸把自己的肉和皮賜予他，給予他。印地安人相信不能違拗野獸的意志而殺牠。假使野牛被殺死了，那只是因為牠爲了自願做犧牲，願意被殺。

野牛是一族原始人的撫養者與保護者。

同時是一族人的保護者又是公衆的族長

於是那還模糊的瞭解宇宙的頭腦裏，把族長保護者和給養全族人的野獸保護者混合爲一了。

「我們是野牛的孩子，」獵人們說。他們真的相信，他們的祖先是野牛。原始的藝術家畫了一頭野牛，然後又在他的身上畫三座小房子，這就是表示：「野牛孩子們的營帳。」

人在自己的勞動中是和野獸發生關係的，不過除了親屬的關係和血肉的關係之外，他不懂得別的關係。當他殺死一隻野獸的時候，他請求牠的饒恕，他把他喚做大哥。他竭力在自己的祭儀裏，在自己的跳舞裏學得像野獸——像自己的兄弟；把牠的皮穿在自己的身上，模仿牠的動作。

人還不把自己喚做「我」。他只覺得自己是家族的一部份，家族的工具。每一族人有一個姓，一個圖騰^①。這就是野獸的名字——族長與保護者的名字。有一族人叫做「野牛族」，又有一族人叫做「熊族」，再有一族又叫做「鹿族」。人們都準備把自己的生命獻給自己的家族。他們把家族的習慣認為是圖騰的命令，圖騰的命令對於他們就是法律。

和祖先的談話

我們再走進原始人的洞裏去一趟，和他並坐在火爐旁邊，和他談談關於他的信仰和風俗習慣。讓他自己說，我們的猜測對不對，那些似乎是他故意在洞壁上，在獸骨與獸角磨成的護符上留給我們的圖畫，我們瞭解得對不對。

但是怎樣來迫使洞穴的主人說話呢？

風早就把火爐裏的爐灰吹掉了。曾經在這裏的火旁邊用燧石和獸角製造器具，用獸皮縫製衣服的那些人們的骨頭也早已腐爛了。不過有時候在地裏可以找到黃黃的乾巴的頭骨。

① 圖騰為 Totem 的譯音。原始獵人取野獸的名字作為本族的名稱，這名稱就叫圖騰，並尊為神聖崇拜之。

要骨頭說話，該怎麼辦呢？

當我們在洞裏挖掘的時候，我們尋找器具的破片與殘碎，以便根據這些器具來瞭解，人是怎樣工作的。

但是在什麼地方找到古言語的殘碎與破片呢？

應該在現在還存在着的語言裏去尋找他們。

做這樣的挖掘是用不着鋤頭的：不是在地裏挖，而是要在字典裏挖。每一本字典，每一種語言都保存着過去的珍貴殘餘。這一定是這樣。因為語言把幾百代幾千代的經驗傳到我們手裏。

似乎這是普通的事情：學習，研究語言：坐在桌子跟前翻字典。但事實上並不是這樣。

研究者為尋找古字，在大地上縱橫進行，翻關山，渡重洋。有時候在住在深山裏的小民族中，可以找到其他語言裏沒有遺留下來的最古的字。

每一種語言猶如人類旅途上的驛站一樣。澳洲，美洲，非洲圍獵的土人的語言是我們早已經過的驛站。於是研究者便渡洋去在什麼玻里尼西亞^①的地方尋找我們早已忘記的古代註解和特殊意義。

① Polynésie 在大洋洲。

在尋找字的時候，研究者還得到南方的沙漠和北方的凍土去。

北極地方的人民在語言裏還保存着沒有私產定義的字，人們還不知道什麼叫做「我的武器」，「我的房子」的那時代的詞句。

我們就要在這種語言裏發掘，掘出古代言語的殘餘，像考古家在獵人住於發掘住所裏器具的殘餘那樣。

當然，不是每一個人都能夠做字典的考古家。

沒有準備，沒有知識是會弄糊塗的。因為古字並不想保存在博物院裏那樣，保存在言語裏。許多世紀以來，言語已經不只一次的變化過了。牠們從這國語言轉到那國語言，牠們互相結合，牠們變換自己的字尾和字頭，有時候一個字只剩下一個老字根，像一棵被燒燬的樹似的。只有根據字根才可以知道，字是從那裏弄來的。

幾千年以來，非但字的形狀變化了，並且字的意義也變化了。當時發生這樣的事情：舊的字得到新的意義。

現在也有這樣的事情：當有新東西出現的時候，我們總是不給他想出一個新名稱來。我們總是從我們的存貨裏拿出一個舊字，像把他當作貼頭似的，貼在新東西上。舉例，我們用來寫字的「筆頭」⊙，已經不傳是指「毛」的，並且也指「鋼的」了。潛水「艇」，照形狀說雖然是「艇」，照效用說其實應該是「汽鍋」。我們現在的大「手」，雖然已經不再用箭，而是用步槍射擊，但是仍舊稱為「射手」。

我們的「手稿」，常常不用「手」寫，而用打字機打。打字機^①雖然是印字，但形式上是「打」，所以就稱為「打字機」了。

我們用「筆桿」，「艇」，「對手」，「手稿」等舊字來稱呼新的東西。

這些都是最近形成的，這是言語的上層，所以我們也就不難找到這些字的以前的意思。

但是，假使挖得愈深，工作便愈加困難了。要很高明的語言專家，才找得出「打字」的已經失去的古義。

大學術家馬爾^②便是這種偉大的言語專家。他研究古代和現代各種民族的語言之後，證明現在的許多字本來有完全另一種意思。他發現，在某些言語裏，「馬」字曾經是代表「鹿」或「狗」的意思，因為人類騎狗與騎鹿，比騎馬要早。他證明，最初的種地人把麥叫做「儲子」，因為人們吃儲子，比開始吃麥要早。

有些語言，把獅子喚做「大狗」，把狐狸喚做「小狗」。這是因為「狗」字比「獅」和「狐」字出現得早。

① 這裏俄文是用 *Ручка*，意即鴨毛筆。

② 「打字機」在俄文裏叫作「寫字機」。

③ *N. Y. Marr 1863—1931*，蘇聯語言學家，文學家，歷史家。

古語的碎片

研究者在言語中進行挖掘的時候，找到了最古發音語言的碎片。

蘇聯大學術家密斯賈尼諾夫在他的一本著作裏講到這種碎片。例如，在耶加其爾語言裏有一個字，假使換字直譯出來便是「人鹿殺」。這字又長又難說，並且更難瞭解。

這裏就不明白，是誰殺誰？是人殺鹿呢，還是鹿殺人，還是人和鹿一同殺死了那個第三者，或是那個第三者殺死了人和鹿。

但是耶加其爾人是懂得這個字的。當他要說「人殺了鹿」的時候他便用這個字。

是怎麼一回事呢？怎樣會產生這樣奇怪的字呢？

這字是在那時代產生的，當人還沒有把自己喚做「我」的時候，當他還沒有自覺，這是他自己工作，打鹿，追逐和殺死鹿的時候。他認為不是他殺死鹿，而是他的整族人，甚至於不是整族人，而是那個支配宇宙的神祕的、不可知的東西殺死的。他覺得自己在自然的面前還很弱，很無助。自然不聽從他。

今天，依照一種不可理解的力量吩咐：「人鹿獲」進行得很好，明天打鹿失敗了，人們只得空手回家。

在「人鹿獲」這一個詞裏，沒有主動者。可不是，原始人怎能明白誰是主動者呢，是他還是鹿呢？因為他認為是不可知的保護者——鹿與人的祖先把鹿送給人的。假使我們在挖掘的時候，從發音語言的最古層走向較新層去，那麼我們還要接觸到人把自己認為是神力手中工具的那時代的殘餘語言。

朱克察人^①的語言裏有這樣的句子：

「把肉用人來給他的狗。」

這個句子我們是不懂的。這是很久很久以前，當人不像我們這樣思想的時候，在語言裏所形成的一種語層。我們就是從這語層裏把這句子掘出來的。

本來應該說：「人把肉給狗」，却說：「把肉用人來給他的狗。」

是誰用人來給肉呢？

有一種神祕的力量把人當作工具來用。

印地安浪人不說「我編織」，却說「用我編織」，好像人是編織的鈎針，而不是那個用鈎針來編織的人。

① Chukchi，通古斯族的一支，住在堪察加半島的東北部。

古語的碎片，在歐洲人的語言裏也保存着。

法國人說：「*Il fait froid*」。這意思是「冷」。但是按字直譯出來却是：「他做冷」。

「他」又是那個支配宇宙的「他」。

我們爲什麼要挖掘別種語言呢，在俄國語言裏也可以找到古語的殘餘，那殘餘說，也可以找到古義的殘餘。

我們說：「用雷把牠打死了。」

是誰打的？是「牠」，那神祕的丹靈。

或者，比方說：「把他壓斃了」，「把他發瘋了」。這使人壓斃，使人發瘋，幸災樂禍的那東西究竟是什麼？

這個不可捉摸的、神祕的「牠」也不知不覺的出現在這樣的詞句裏：「牠發亮了」，「牠亮起來了」，「有極寒冷起來了」。

我們雖然不信任任何神祕的丹靈，但是從我們確語言裏還保存着相信這種力量的古人言語的殘餘。

比方說，我們說：「錢找着了」，好似並不是我們找到錢，而是錢自己被什麼神祕的形象找着了。

所以我們挖掘語言結構的時候，不僅是搜尋原始人的字，並且還搜尋他們的思慮。原始人是住在神祕的、不理睬的宇宙裏的，並不是他在那裏做工和打獵，而是有

誰在那裏用他來做工，用他來打鹿，那裏一切都是依照不可知者的意志來進行的。

但是時間在過去着，人愈加變得有力，他便愈加更清楚的開始明白宇宙和他在宇宙中的地位。在語言裏出現了「我」，出現了行動，鬥爭，使東西和自然服從他自己的「人」。

我們已經不說：「用人來把鹿殺死了」，而是說：「人把鹿殺死了」。

在我們的語言裏雖說沒有，但是仍舊閃爍着過去的影子。我們現在不是還說：「不走運」，「註定了」，「沒有註定」。

誰賜給走運。被誰註定了？

被命運，被天數。

命運和天數也是原始人害怕的那個「不可知」的東西。

「命運」這個字在我們的語言裏還存在着，但是現在已經可以預言，這字在將來是要失去的。

種地的人都懷着很大的信心播種自己的土地。他知道，收穫與否，全在於他自己。給種地的人服務的有機器，——機器把貧瘠的土壤變成肥沃的；有科學，——科學幫助他去管理植物的生命。

水手都懷着極大的勇氣出發到前程去。他看得見深藏在水裏的暗礁，他預先知道是否有暴風雨來到。

「註定了」，「前世註就」——這些字現在漸漸難得在迴圈聽得到了。

無知產生恐懼。
知識發生信仰。

不知道自然界規律的人們，不會支配自然界力量的人們，自己覺得自己是自然界的奴隸，是不可知者的奴隸。

知道自然界規律和自己生活的人們成爲自己命運的主人，取得了自由。

第三章 偉大的春天

冰塊退却了

每年，當雪開始融化的時候，各處各地——在樹林裏，在田野裏，在村中的街上，在路旁的溝渠裏都出現喧嘩騷擾的小溝，小溪，瀑布。

牠們像春天在屋子裏關不住的孩子似的，從躲着的污雪上面逃脫出來。牠們越過了石塊，翻過了高低的道路，只顧向前衝去，把牠們自己的快樂的喧嘩充滿了四週。

雪從光亮的斜坡，從露天的田野退却到山谷裏去，溝渠裏去，去依賴牆壁的保護，有時候在這種地方雪能夠躲避太陽光線，直到五月天。

你還沒有來得及環視一遍，整個自然界已經變了一個樣子了。太陽光在幾天之中給赤裸裸的斜坡穿上了青草，給赤裸裸的樹枝穿上了綠葉。

每逢春天，當一冬積聚起來的白雪的被盡融化的時候，總是這樣。

那時候，當龐大的冰殼，像戴着一頂白帽子似的地球頂端開始融化的時候，是怎

樣一個情形呢？

那時從雪底下跑出來的不是小溝與小溪，而是寬廣的滾滾洪流的江河。這些江河中的許多條，直到現在還流向海裏去，沿路把匯合的和交錯的小河，小溪，小溝的水都帶走。

這是自然界偉大的覺醒，是偉大的春天，這偉大的春天給赤梁梁的北方平原穿上了稠密的森林。

但是春天並不能夠立刻執行自己的職權，有時候在五月天，在溫暖的炎陽之後，會突然颯起寒風來。你早晨醒來，週圍的一切又都變得白了，屋蓋上也是雪，好似春天從來沒有來過。

偉大的春天也沒有立刻克服寒冷。冰塊退得很慢，好似不願意，幾百年幾百年的滯留在原地方。

有時候是這樣：冰塊稍為退却了一些，短時間的停止下來，好像養精蓄銳似的，後來又轉取攻勢。那時北方的凍地隨着冰塊也向南方移動，隨身帶了牠的忠實的旅伴——北方鹿。

在平原上有青泥苔和地皮草蔓延開來，擠軋着青草。野牛和馬到南方多草的牧場上去了。

熱與冷的鬥爭延互了很久，熱終於戰勝了。奔放的流水從融化的冰塊下面奔跑出

來。地球的雪帽漸漸緊纏起來，緊縮起來了。冰的邊界退到北方去，凍地的邊界也隨着退去。在那些長着地皮草和青泥苔的地方，在那些難得有低矮稀疏的小松林的地方，長出兩個合適的蔥翠的大松林了。

但是溫暖還時常來到。

在陰暗的松林針葉之中，時常有光明的白楊與白樺的樹頂聳出來。

寬葉的橡樹和菩提樹像大軍似的隨着他們走到北方去。

『松樹的天下』換了『橡樹的天下』。一種森林房子讓位給另一種了。但是在每一種森林房子裏都各有自己的住戶。

隨着寬葉樹林，隨着灌木樹林，隨着葷和果實，那些森林食物合於牠們口味的野獸，也向北方移動去了。野豬來了，麋和野牛來了，有着像樹枝似的長角的恬靜的鹿也來了。吃好貨的——褐色的熊在找尋野蜜的時候要斬荆截棘了。狡猾的狼也循着落葉小心的走去，循着兔子的腳跡跑去了。圓腹短尾的海狸在林中的河道裏造起防水堤來了。無數的鳥雀把牠們的聲音充滿了樹林。林中的池上有鶺鴒與鶉吹嘯而且嗚叫起來了。

被冰俘虜

在自然界發生這一切變革的時候，人不能偏居一旁，做事變之袖手旁觀的觀衆。

週圍一切都變化了，像戲院裏的佈景變化一樣。不過和戲院不同的，是這裏的每一幕戲，都延續幾千年之久，舞台所佔的面積達數百萬方公里之大。

在這個世界戲裏，人不是觀眾，人是演員。

每一次換景的時候，人爲了保全，必須重新安排和改變自己的生活。

當凍地爬到南方去的時候，牠像用鎖鏈似的隨身帶了牠的俘虜——北方鹿一同走。這條無形鎖鏈的一頭是鹿，另一頭是青泥苔和地皮草。

鹿在凍地上遊牧着，吃着青泥苔和地皮草，人也隨在牠們後面遊牧着。

人在草原上是圍獵馬匹和野牛。在凍地上他只得做打北方鹿的獵人。

是的，除了打北方鹿之外，他在凍地上又能打什麼呢？

猛獁都弄光了。因爲人把牠們成千成萬的驅逐，把猛獁的骨頭在獵人住所附近堆成一座一座的高山。他把馬也屠殺了不少。那些能夠保全性命的，都逃到遙遠的南方去了，因爲草原上水分豐富的青草都改成乾燥的地皮草了。

在凍地，人的唯一「乳母」是鹿。人吃鹿的肉，穿鹿的皮，用鹿角做成槍和銛。於是這便迫使人把自己整個的一生都去適應鹿的生活。

鹿到那裏，人也到那裏。在停泊的地方，女人們急忙把房子架起來，急忙把獸皮蓋起來。他們知道，不會在一個地方住得很久。鹿被蚊蠅驅逐而移往別的牧場之後，人們除了也從當地開拔之外，便沒有什麼別的辦法。於是女人們把房子拆除了，把房

子的材料背在背上，便到凍地上去架設新房子，累得精疲力竭。男人們手拿槍和鋸輕便的和她們一同走着。關心住房並不是男子的事情。然而凍地開始退却了，隨身把北方鹿也帶走了。在原來凍地的地方，蒼翠的沒法通行的樹林，愈長愈稠密了。

這裏的人怎樣了呢？

有些獵人部落不知不覺的隨着北方鹿的踪跡遊牧到北方，到北極去了。這是很平常的：因為北方的自然界對於人漸漸習慣了。寒冷的、嚴峻的時期延互了三萬五千年之久。在這三萬五千年中，人學會了和寒冷作鬥爭，學會了從野獸身上取下牠們溫暖的毛皮。週圍愈是冷，在避風的地窖裏的火坑裏的火，便愈加燒得亮。

到北極去比住在原地方容易。但是容易的路並不總是一切道路中最好的路。隨着凍地到北方去的那一部份人類喪失了很多：因為冰凍時期拖延得很久。格陵蘭的愛斯基摩人直到現在還住在冰塊裏，對嚴峻的與吝嗇的自然進行着永久的鬥爭。

留居在當地的那些部落的命運，却並不是這樣。在四週聳起的樹林中間，他們起初是很不容易生活的。但是他們因此却得以從他們祖先生活在其中幾千年的冰的俘虜中掙脫出來了。

人和樹林作戰

那些從前生長在凍地地方的樹林完全和我們現在的樹林不同。這是沒法通行的稠

密的叢林，這種叢林廣袤數千公里，一直長到江河湖泊的邊上，一直長到海邊上。

人住在這種新的、對於人不習慣的世界裏，是很不容易的。森林絞殺着，用牠那毛茸茸的爪子緊扼着人，不給他房子住，不給他道路走。必須隨時和樹林鬥爭，砍伐牠，掃除牠。

在原地，在草原，人要找到一個紮營的地方是並不困難的。因為遍圍都是一片平原。可是在叢林裏，這種紮營的地方就先得去征服。

這裏每一塊小地方都是被樹林和灌木佔據着的。

他奪取敵人的堡壘似的，要用戰鬥去佔領森林。

但是沒有武器的戰爭是不可能的。

要樹木倒下來，人就需要斧子。

於是人便把沉重的三角石裝在長長的斧柄上。

在這林裏，從前只有啄木鳥敲擊樹幹，現在有最初的斧子搖撼着飛禽和走獸而敲擊起樹幹來了。

銳利的石頭深深的砍進樹木的身體裏，濃厚的樹脂從傷處滴滴落下來。樹叫響着，呻吟着，跌倒在伐林者的足旁。

人們一天緊鑿一天的，頑強而忍耐的砍伐着樹木，在森林世界裏給自己爭得一塊地方。

他們把空地清除出來，然後用火把樹椿和灌木燒掉。

人們這樣和森林作戰，並且戰勝牠了。但是就連被征服的、殺降了的敵人，他們也不給牠安靜。

他們把樹枝砍去，把樑木的一頭削尖。他們把樑木削尖之後，用石鎚把牠打進土裏去。在第一根柱子旁邊，再豎起第二根，第三根，第四根，形成柵欄。後來，用樹枝編成的牆便形成了。在樹林中間產生出樑木搭成的小房子，這種房子本身就有些像森林。也像在森林裏一樣，這裏豎着用樹枝編成的樹幹。但是這些樹幹並不是隨便的豎着，而是有秩序的，是人把牠們安排的。

人在樹林裏給自己弄到一塊地方是很困難的。然而弄到食物還要更加困難。

人在草原裏是圍獵那些成羣結隊的野獸。一羣野獸是容易遠遠看見的。從一個高墩上便可以把手掌裏看清，像在手裏一樣。

在樹林裏可不是這樣。森林房子裏充滿着主人，但是却看不見這些主人。牠們把自己的語聲，噴嚏聲，嚙齧的鳴聲，軋軋的響聲，充滿了每一層樓。但是去搜尋牠們，找到牠們却很困難。

有什麼東西在腳前索索的爬過，在頭上颯的飛過，在樹葉子裏穿過。

在這種悉索的聲音中，誘人的香氣中，在花花綠綠的樹幹中間的花花綠綠的點子中，怎樣去辨別呢？

每一隻林中的野獸，每一隻林中的飛禽，都各有自己的保護色，鳥雀的羽毛像花斑的樹皮，灰褐色的獸毛在半黑暗中和灰褐色的落葉混在一塊。

野獸是不容易探尋的。一探尋到了，趁牠沒有躲起來，還沒有在叢林裏消失的時候，就得一息不停的立刻去打牠。

獵人還得用疾速和敏捷的箭來代替投槍。

獵人手拿弓箭，背負箭囊，在叢林裏穿來穿去，探尋野豬，在沼澤地方射擊鵝和鴨。

四條腿的朋友

每一個獵人都有一個好朋友。這位朋友有四條腿，兩隻大而又軟的耳朵，靈敏而好事的黑鼻子。

在打獵的時候，四腿朋友幫助主人搜尋野物。吃飯的時候，牠坐在旁邊，眼睛注視着，似乎是問道：我的一份在那裏呢？

四腿朋友以忠誠正直服務於獵人已不是一年，而是幾千年來便如此了。因為在不是用槍彈而是用輕便弓箭打野物的時候，人就把狗馴服了。

在森林泥炭坑裏，在人的骨骸旁邊有狗的骨骸，森林裏曾經是村落的地方，在「殘羹塚」裏，直到現在還保存着有狗牙痕跡的獸骨。顯然，狗在那時便在吃飯的時

候坐在獵人的旁邊吃他拋下的小骨頭了。

假使狗沒有給人服務，難道人會把牠帶在自己的身邊並且喂養牠嗎？

獵人馴服小狗，把牠養成一個幫手，訓練牠搜尋野物。

人的這個選擇，並沒有錯。在人還沒有來得及看見野豬的踪跡或是聽見鹿的脚步聲之前，狗已經警覺起來了，用嗅覺伸到空氣裏去了。樹葉發出什麼氣息？這裏有誰走過了？把空氣試了兩三下——踪跡便找到了。狗雖然在週圍沒有看見和聽見什麼，但是却去從事牠的主要工作了——搜尋野物，在樹林裏確信的奔跑。人只要跟在牠的後面。

人把狗馴服之後，漸漸比以前更有力了。他使狗的鼻子爲自己服務，因爲狗的鼻子比他自己的更善於分辨氣味。

但是他不只是拿狗的鼻子給自己服務，並且還利用狗的腿。在馬拖拉馬車之前，狗早就已經載人了。

在西伯利亞，離克拉斯諾牙爾斯克不遠的地方，在一個古代獵人的宿泊所裏發現狗的骸骨和車子的零件躺在一塊。

這樣說來，狗不但是幫助人打獵，並且還載運過人。

這樣，在人的傳記裏，我們第一次遇到了他的朋友——狗。

有多少小說故事曾經描寫到在深山裏拯救旅人的狗，從戰鬥中負出傷兵的狗，保

護家門和園境的狗啊！在家裏，在園籬中，在戰鬥中，在科學實驗所裏，狗都忠實的爲人服務。

當科學家爲了科學，爲了人類的利益，把狗放到手術台上的時候，牠以一種準備把生命貢獻給主人的信任目光看着科學家。

在列寧格勒附近的巴夫洛夫地方，有一個研究腦髓工作的實驗所，實驗所的前邊矗立着一座高大的紀念塔。

這座紀念塔是紀念我們忠實的四條腿的朋友的。

人和江河作戰

並不是所有的人都跑到樹林裏去了。也有人從樹林裏走到江河和湖沼的岸邊去了。

人們在那水與林的狹長地帶，建築了樹幹的小房。

在河畔，鵝方比在森林裏要廣闊。但是在這裏生活是不容易的。

江河是一個不安份的鄰居。他在春天泛濫，把河岸淹沒。水時常把人們所造的房子和冰塊一同帶走，和倒下的樹幹一同帶走。人們爲逃避水災，爬到樹上去，坐在樹上等候：江河是否快要把憤怒改爲憐憫。河水回到自己的河床裏去之後，人們便在河岸上着手恢復他們被破壞了的鱗塚。

起初每一次水災都是出人意外的來到的。但是人們察看慣了江河，江河的癖性和習慣之後，他們也會以智制勝江河了。

人們砍下幾棵樹來，把牠們連接在一塊，鋪放在河岸上。在第一排木幹上又橫放第二排木幹。慢慢的把木幹造磨一個又高又廣的台。於是人們便在這台上架設自己的小舍。現在人們已經不怕水災了。當河水憤怒起來而走到岸上來的時候，牠甚至於連房基都不能沖動了。

這是人的一大勝利。把低岸變成高岸——談何容易啊！所有我們現在造來鎮壓江河的江壩和防水堤，都是從這種木台發展出來的。

爲和江河作戰，人費了許多勞動與時間。然而是什麼使他住到河岸去，是什麼拉他到河邊去的呢？

關於這點，你們可以去向那些把整天的時間消磨在河上，忍耐的注視着浮子的漁人們。

江河拖人去，因爲在江河裏有魚。

獵人變成漁人，這是怎樣發生的呢？因爲捕魚需要和打獵完全不同的另外一種工具，完全不同的另外一種手藝和方法。

當我們在事變的鏈條上發現斷裂的時候，就應該試尋出缺去的鏈環。

獵人不能一下子變成漁人。這就是說，在開始捕魚之前，他一定先是獵魚的。

事實上真是這樣。最初的捕魚工具是一種魚叉，這種魚叉和槍矛沒有什麼兩樣。人在齊腰的水裏徘徊着，用魚叉刺擊躲藏在石頭縫裏的魚。後來人又開始用別的方法取魚。他本來已經用網捕鳥了，於是他又試把網拋到水裏去。

這樣人便漸漸置備捕魚的網了。考古家曾在地裏發現魚網的石鏢與骨製的釣魚鉤，和銛器與魚叉在一塊。

我們船隻的祖先

六十年以前，工人在刺多牙湖^①附近開運河。他們挖掘着泥炭和沙子，挖到了人的頭蓋和石器。

考古家知道了這事情。考古家從這個似乎除了泥炭什麼也沒有沼澤裏，像從博物院的櫥裏似的，拿出了各種各樣的東西。他們拖出了石斧，石刀，漁鉤，箭委，有尖齒的銛，以及用骨頭刻成的像海豹似的避邪章。

緊接在石器和骨器之後，考古家又勝利的從泥炭裏掘出一隻完整的獨木舟。這隻獨木舟是保存得這樣完整，即使是現在也可以放到水裏去划。

從外表看，他完全不像我們現在的船。我們現有的一切划子，輪船，汽船的這位

^① Lake Ladoga, 在蘇聯。

祖先是用整個的粗大的橡樹鑿成的。

細看這橡樹幹，好似能親眼看見石斧怎樣挖出牠的心子。

斧子沿着纖維砍的地方，事情還算進行順當；木頭削得很平。但是在那需要砍纖維的橫斷面的地方，就是在船頭和船尾上，工作可就不是工作，而是受罪了。木頭是被左右上下的割和砍的。各處都是結節和凹痕，好似橡樹是被石齒憤憤的咬了幾口。遇到有節巴和斜紋的地方，斧子便拒絕效勞了。在斧子對木頭的這種鬥爭裏，這時就要用火來幫助斧子了。

獨木舟的整個船尾炭化了，遮蓋着裂開的黑色的炭殼。

顯然，那時候做一隻獨木舟，並不比現在建造一隻整個的輪船容易多少。

在獨木舟旁邊的泥炭裏，還找到一把挖船的石斧。斧子的鋒口是磨光的，磨快的。不遠的地方還有一把鏟子。可見那時的器具已經不只是用石鏟削，並且還磨與擦。

難道沒有磨快的斧子就對付得了堅實的木頭嗎？

橡樹還沒有完全變成獨木舟的時候，人要跟橡樹費去很多時間。

最後工作完結了。獨木舟入水了。人們隨身帶了鏟，鉤，魚叉和各種各樣漏網，出發去捕魚。

湖很大，湖裏的魚很多，但是人不敢離開河岸很遠。

因為水對於人是新的，沒有習慣的自然力。怎樣瞭解他的癖性，猜出他的心思呢？他一會溫和，平靜，剛般的騎着。一會突然憤怒起來，喧鬧起來，湧起浪濤來。

風暴都不能吹倒的大樑樹，在浪濤裏跳躍着，旋轉着，像一塊輕漂的小木板。

人們趕快划近岸去，在岸上，是堅實的土地，他們的腿是在那裏走慣了的。土地並不搖幌，也不翻騰，也不湧起浪濤。

人像嬰孩似的緊偎着他養大的母親——大地。

人本來應該到這廣大無涯的不可信的遙遠的湖心去捕魚的，但是他却等候着，等候魚自己游近湖岸來。

人漸漸的冒着險，開始去支配水了。

曾經有過這樣的時候：對於人，世界是被陸地的邊界限制着的。每一處河岸與海岸似乎都有牆壁遮隔着，牆上都貼着這樣的字條：『禁止入內』。

現在人可以穿過這個無形的牆壁。不過他還只是滯留在他的新世界——水世界的邊沿。每件事都開頭最困難。但是人擺脫海岸的時候，也來了。

不是乘了舊式的獨木舟而是乘了大船，他航行在廣闊的大海裏，爲了在海的領域之外，發現住着像他一樣的人們的新土地。

關於最初的工匠

你們，只是不久才拿起斧子和鋤子，鏈子和鑽子，少年的工匠們！你們，未來的五金工人和化學工人，機器和飛機的構造者。房屋和船隻的建築者。

這本書是寫給喜歡自己的工具與自己的工作的你們的。

你們知道，工具和材料的鬥爭是多麼困難，因此後來的勝利又是多麼高興。

你們把一塊木頭拿在手裏，你們便已經在自己的面前看到你所要把牠變成的東西。似乎一切都是很平常的。這裏要鋸下來，那裏要鑽個洞，這裏要截斷。但是材料可不服從，當刀子用自己的鋒口戳進材料身子裏去的時候，材料用全力反抗刀子。

一件工具接着一件工具的加入作戰。刀子退却的地方，斧子便戰鬥着向前推進。斧子沒法下手的地方，鋸子便用牠那幾十把尖刀咬進木頭裏面去。

一塊材料裏面暗藏着應該變成的形式，於是把那些多餘的地方都變成鉋花，木片，木屑而拋去了。

你們勝利了。但是並不單是你們勝利了，許多世紀以來，發明和改善工具，尋找新的材料與新的工作方法的所有工匠們都和你們一同勝利了。

這裏，在這本書裏，你們已經遇見製造刀子，斧子，鏈子的最先的匠人。

你們看見他們做工，那工作也像你們的工作一樣是困難的，是歡欣的。

這些最初的木匠，最初的挖地工人，最初的石匠都是穿的獸皮。他們的工具做得又粗糙又不整齊。做一隻船，他們需要好幾個月的工夫。他們用泥捏成一隻罐頭，比我們塑成一個人像還要困難。

但是現在用自己的勞動來改變大地的一切建築師，化學家，冶金者都是從這些木匠，挖地工人，陶器工人發展而成的。

比方說陶器工人。他們是第一次用粘土做成自然界所沒有過的材料。以前，原始的匠人用石頭做成斧子或是用骨頭做成鋸器，他並沒有造成材料，他只是改變原有材料的形式。這裏便發生了以前從來沒有過的事情。人用泥土捏成碗盞，拿他在篝火裏烘燒。火把一切泥土的性質都改變了，把泥土做成不可辨認的東西了。

以前粘土是綠色的，這時他成爲棕色的了。以前他遇水便化開而坍塌，現在變成堅實的煉粉了。他在火裏待過之後，已經不再怕水了。已經可以把水注進去，他也不因此改變自己的樣子，變成軟的了。

人藉火的幫助把泥土變成新的材料。這是雙重的勝利：對於泥的勝利和對於火的勝利。不錯，火在從前便是服務於人的：牠保護他們不受寒冷，牠給他們驅逐野獸，牠幫助他們掃除森林，當斧子造獨木舟的時候牠還來幫斧子的忙。人們已經很好的學會取火：他們用一塊木頭和另一塊木頭摩擦的時候，火便很順從的在人們的面前產生

出來了。

但是現在人又給火提出了一個新的、更加複雜的任務：把一種物體變成另一種物體。

人知道了火的性質之後，他迫使火來燒粘土，煮食物，焙麵包，熔生銅。

在我們的時候難道找不到不用火把一種物體變成另一種物體的工廠嗎？

火幫助我們從礬石裏取得鐵，從砂子裏取得玻璃，從木頭裏取得紙張。整批的冶金者和化學家的軍隊是指揮工廠鍋爐裏燃燒着的火的。這些爐子都是從古代陶器工人用以燒製他的第一隻粗笨的尖底罐的火坑那裏傳下來的種。

穀粒的證人

考古家在一個獵人的宿泊處，在各種其他東西之間，找到幾個粘土的陶器破片。陶器破片的外面覆蓋着很不錯的紋路：交錯成籠子似的綫條。這花紋是向我們說明瓦罐是怎樣捏成的，怎樣燒成的。

編結的筐子裏抹上粘土，然後放在篝火上燒。筐子燒掉了，罐子剩下了。所以，在外面，在那有過枝條的地方，可以看得出在粘土上刻着歪斜的籠子似的印子。

後來，陶器工人製造陶器，漸漸勇敢起來，不用筐子來幫忙了，但是仍舊故意在罐子上劃出斜綫組成的慣用的花紋。他們以為，罐子假使不像祖母會祖母用來煮飯

的那些罐子，那末這罐子煮起來便不好了。

那些時候的工匠以為，在每一件東西裏都隱藏着一種神密的力量與特性。誰知道：也許碗盞的全部神力都在花紋裏！你把花紋破壞了，你自己不會有好處的；碗盞會帶來不幸，貧乏，飢餓。

有時候，爲了保護罐子不受惡眼的侵害，陶器工人在罐子上畫一隻狗。

狗是看守者，牠能保護罐子和罐子裏所放的東西。

許多地方都找到有着龍形花紋的粘土陶器破片。但是其中有一塊在法國康比居鎮附近發現的特別名貴。考古家把這破片細看之後，發現上面有大麥殼粒的痕跡。

他們驚訝的察看着自己的發現。因爲這不是普通的殼粒，而是人類生活中最偉大變化的證人——小小的證人。

什麼地方有殼粒，那裏也就有農業。無怪乎在這個宿泊所裏還找到搓穀器和在播種之前耕地的石犁。

顯然，我們的獵人和漁人也變成農人了。這是怎樣發生的？

應當說明，一個部落裏面並不是所有的人都從事打獵和捕魚。男人們去打獵的時候，婦女們和孩子們在家屋的週圍巡視，有的提了筐子，有的拿了水壺，拾取路上所遇到的一切可吃的東西。他們在海岸上拾取貝殼。在樹林裏從事採集葷，果實，堅果。罐子他們也不放過。後來把罐子壓碎，用碎粉烘成糕餅。所以無怪乎某些民族還

把麵包叫做麵糖子。

弄到一隻野蜂巢的時候，特別喜歡。

有一處岩石上還保存一張描繪一個女子採蜂蜜的圖畫。她攀緣在樹上，一手伸進蜂巢，一手拿着壺。四週是飛舞着憤怒的野蜂。但是這女子對於野蜂並不加以注意，還是要從窩裏摸出充滿蜂蜜的蜂房。

婦女們和孩子們每次出去，回來總帶了果實，蜂蜜，野蘋果和野梨子。

這是很夠大吃大嚼的了！但是女主人們並不忙於把存糧都消費淨盡。她們把孩子趕開，把一切能藏起來的東西都藏到罐裏，壺裏，桶裏。存糧什麼時候都可以用的。因為打獵是靠不住的事情。

於是這樣，溫暖的時代又把入做成採集者了。這似乎是後退一步。其實這不是後退一步，而是向前跳躍一步。人們從採集過渡到播種，跨過了劃分採集者與耕種者之間的界線。

和漿果與果實一塊，婦女們又採回禾本草類——野大麥和野小麥的穀粒了。她們把這些穀粒藏在罐子裏和筐子裏。她們收藏的時候，偶然把穀粒撒在地裏。有些穀粒發芽長出來了。播種是自然而然發生的。

起初人們是偶然播種的，不過是把穀粒失落罷了。後來漸漸撒下穀粒，故意播種了。

許多民族還保存着怎樣埋葬穀粒和穀粒怎樣復活的神話——傳說。這類傳說是說青年男子和青年女郎活活的走進死的王國，然後再神奇的回到人間的地上來。

古時候當女子們用鋤頭掘地，然後再把穀粒埋到地裏去的時候，她們相信，她們是埋葬神祕的仙人，這仙人將帶了金黃的穗子回到她們這裏來。秋天，當她們捆紮草束的時候，她們慶祝着仙人由地下世界的返回。

她們把最後一捆草束放在地上，她們圍着草束跳舞和歌唱。這並不是普通的舞蹈。這是魔術的儀式。

女人們讚美穀粒復活了，並且懇求土地對於人們永久這樣憐愛。

新的裏面的舊的

甚至於在二十世紀初葉，在俄國，在偉大的十月革命以前，還有某些地方，婦女們每逢秋天，在收割之後便舉行『秋收禮』。

她們拿了最後一束草把，給牠裹上頭巾，穿上裙子，然後她們手攜着手，在草把的週圍跳舞，儘着嗓子高聲歌唱，使隣村都能聽見：

在我們的田畝裏，

今天秋收完結，

感謝上帝。

收割了這塊土地，

耕耘了另塊土地，

感謝上帝。

這隻祈禱歌的粗野的、沉悶的聲音和村子裏的青年男女們每遇黃昏在村垣外面所唱的快樂的小調，很少相像。

「秋收穫」是從最初種地人的時代保留下來的古代儀式。

這種儀式有許多在遊戲和歌謠裏一直傳到我們手裏。孩子們手攜着手唱道：

我們種黍，種下了，種下了！

呵，伊呀海，種下了，種下了……

這隻遊戲歌，也曾經是儀式。幾千年以來，儀式裏的全部巫術的意義都消失了。剩下的只是一舟娛樂。

在以前還有松樹！松樹曾經是聖樹。人們在松樹的週圍跳舞，用巫術的動作給睡眠的森林和田野恢復生命，在冬天之後恢復春天。

我們的孩子這樣喜歡裝飾松樹。假使我們告訴他們說，松樹是聖樹，他們一定要大笑不止的。松樹對於他們只是冬季中間的快樂節日，是功課完畢之後的休息。

許多古代的儀式，符咒，呪法在孩子們中間苟延牠們的殘年，好似老人喜歡有孩

子們圍繞在自己的週圍一樣。

小雨啊，小雨啊，停了罷！

小雨啊，小雨啊，密些呀！……

兒童們唱週歌，完全不是爲了求雨或是驅散烏雲。他們知道得很清楚，用咒語是求不下雨來的。他們所以唱歌，因爲他們唱了歌便愉快。

有時候成年人也不輕視從前完全另有一種意思的遊戲和歌唱。

在意大利和法國直到現在還舉行卡爾那瓦爾葬禮①。

你看阿布魯尼城是怎樣舉行的。

人羣在街上遊行。掘墓人在前面抬着卡爾那瓦爾的假屍體，假屍體穿着花花綠綠的破衣服。掘墓人沉默的、嚴肅的行進着。每一個人的嘴裏都啣着烟嘴，袋裏放着一瓶酒。遊行隊時常停下來，掘墓人喝幾口酒，接接力。

在遊行隊的前面有一個女人走着，裝做是卡爾那瓦爾的妻子。她做出哀哭的樣子，並向人羣泣訴，逗引人羣哈哈大笑。

後來遊行隊走到廣場上去。廣場的中央有篝火燃燒着。

① Carnival, 一譯狂歡節，或嘉年華會，英美各國都舉行。現在蘇聯在年終年初之交，也舉行狂歡節，作化裝跳舞等娛樂。

掘墓人把卡爾那瓦爾拋在火裏。假屍體在鼓聲喧天中焚化。接着便開始舉行狂歡。化裝着的人在街上來來往往。廣場上有樂人奏樂，一對一對的男女旋轉的跳舞着。

用這種鄭重的禮儀來送葬的卡爾那瓦爾究竟是什麼呢？

假使我們把這個問題去問快樂的掘墓人或是卡爾那瓦爾自己的「寡婦」，他們會回答你說：古來的風俗是這樣。但是這個風俗是從那裏來的呢？他們却不能說明。

幾千年以來人們把儀式的意義忘記了。意義是這樣：卡爾那瓦爾就是死亡，冬天牠用白色的被單把田野蓋起來了。誰知道，牠是否永久主宰着世界？冬天之後是否有春天來到？原始人絲毫也沒有信仰。因為他還不知道自然界的規律。每一個春天對於牠都覺得是奇蹟——自然界神氣的復活。於是人也用種種巫術的儀式，喚起這奇蹟。埋葬冬天，復活春天，恢復田裏的花朵，樹上的綠葉——這便是人們所以遊戲跳舞的原因，這便是他們所以焚化和埋葬冬天的原因。

古代的儀式和信仰便這樣用快樂的遊戲傳到我們的手裏了。但是牠們不僅保存在遊戲裏。

在教堂的穹窿之下進行隆重的復活節的禮拜時，在禱告的字句裏也有古代巫術歌唱的聲音傳到我們的耳鼓裏。

這種禱告文，也像原始農民的歌唱一樣，是說到關於死亡與復活的。

那些在教堂外面變成遊戲與跳舞的東西，在教堂裏仍舊還是儀式。

奇異的倉庫

當婦女們用鋤頭鋤地的時候，男子們也並不是坐着不做事。他們把整天的時間消磨在打獵上。深晚他們負載了獵獲品回家。

孩子們遠遠看見自己的父親和哥哥們回來，便跑去迎接，爲的快些知道，這天打獵是否成功。他們帶着好奇心瞧那彎彎的門牙戳出口外的血跡糊糊的野豬臉，瞧那樹枝似的鹿角。但是孩子最喜歡的是假使獵人們抱回或是牽回活的野獸：膽小的小羊或是無助的沒角的小牛。

這種四條腿的俘虜，獵人們並不立刻把牠們殺死。他們把俘虜關在籬垣裏，餵養牠們，讓牠們長大。在自己家門裏有羊咩牛叫的時候，獵人們的心裏便安靜得多了，他們知道，甚至於即使在打獵失敗的時候，他們也不會沒有肉吃了。現在他們在籬垣裏有存糧了，並且這種存糧會自行長大，自行增多的。

人們起初養牲畜，只是爲了肉和皮。他們還沒有瞭解飼畜的各種益處。獵人們把牲畜認爲是他們的戰利品，他們是習慣於殺死戰利品的。他們不容易想通，把牛或羊活活的留下來，比殺更有利益。

吃牛肉只能吃一次，但是喝牛奶却能一連好幾年。結算起來，假使不把牠殺

死，那末從牠身上所取來的肉將更多；因為每一隻母牛每年都養下小牛來。

羊也是同樣的。很容易從牠身上剝下皮來。但是從一張皮所得的利益是很少的。把羊皮留在羊身上，只剪羊毛，利益可就大得多了。因為毛在每次剪去之後還長出新的毛來。從一隻羊身上不是取下一張皮，而是可以取下十張皮。

要殺死四條腿的俘虜，不如賜給牠們生命，因此却可以從牠們身上取得貢品。

這一切，人們並不是一下子都想通的。在軍事化的獵人變成和平的牧人之前，經過了許多世紀。

結果是怎麼樣呢？

人們給自己找到了神奇의 倉庫。他們把採集來的穀粒，藏在土地裏，土地收下粒穀物，却返還許多穀粒。

他們把獵獲物留下活命，獵獲物因此却增多起來，生長起來。

人漸漸覺得更加自由，更少感覺受自然界的牽掣了。他以前從來不知道，他是否能夠尋獲和殺死野獸，他是否能夠把採集得來的穀粒裝滿筐子。自然界的神祕力量，可能送來食物，也可能不送來的。現在人已經學會幫助自然界：學會生長穗子，繁殖牛與羊了。婦女們再用不着走得很遠去尋找穗子，獵人們再用不着在樹林裏尋找，追踪野獸。

穗子就長在屋子旁邊，牛與羊就在附近牧放着。

人給自己尋到神畜的倉庫。但是更準確些說，不是他尋到了，而是自己的勞動建築了倉庫。

田畝和牧場需要土地。這土地是必須要從森林裏征服出來的。然後，在播種之前還要挖動土地，鬆動土地。這是何等高的勞動代價啊！

人並不是像散步似的走向自由，脫離自然界而走向獨立，而是克服着千千萬萬的阻礙，艱難的向前打出一條出路。新的勞動有他自己的欣喜，也有他自己的擔心。太陽會燃燒收穫，燃燒草原上和田畝裏的草。雨水會爛掉穀粒。

原始的獵人祈求野牛和熊，要他們把自己的肉給他。原始的農民祈求土地，天，太陽，水，要他們給予收穫。人們創造新的神道。這些神道還和以前的神道相像。也像舊習慣一樣，把新神道描寫成野獸的樣子或是獸頭人身的樣子。

但是這些野獸有新的名字，新的職務。一個喚做「天」，另一個喚做「日」，第三個喚做「地」。牠們的工作是派遣光與暗，雨與旱。

我們的巨人在成長着，變得更加有力，但是他還不知道自己的力量。他仍舊和從前一樣的相信，他日用的糧食是天賜給他的，並不是他自己的勞動取來的。

第四章 經過幾千年之後

把箭頭移向前面法

我們把歷史的箭頭向前撥移幾千年。使我們和一九三九年^①只相隔四十世紀。四十世紀！講到一個人的，或者甚至於整個民族的生命時，這是很長很長的一個時期。但是我們說的並不是個別的人，而說的是大寫的「人」，說的是「人類」。大寫的「人」最少限度有二百萬歲了。四十世紀對於他是一點也不算多的。這樣，就把箭頭撥移了。地球又環繞着太陽循行了幾千轉。在這個時期，地球上怎樣了呢？

向地球一眼看上去，看得出地球的頭頂已經大大的光禿了。白雪帽子的週圍不是早已有黑壓壓的彎曲蒼翠的森林嗎！現在森林已經稀少了，森林裏許多地方，有草原的闊舌頭伸進去了。這裏那裏稠密的叢林都被照着陽光的田畝所擠開了。徧旁和湖旁

① 原書卷一於一九三九年於一九四〇年出版。所以這裏用一九三九年。

的森林都離開水而遠走了，只在岸上剩下蘆葦和灌木小林。

但是在那山丘上，在江河的斜坡上是什麼呢？在斜坡上好似拋着一塊黃色的手絹……

這一塊是被人手改變了的土地。在麥穗中間有着彎腰曲背的婦女。鐮刀迅速的活動着，刈着麥穗。

鎚子我們早遇見過了，鐮刀却是第一次看見。鐮刀完全不像我們現在的樣子。牠是用石頭和木頭做成的：石頭的刀口鑲在木頭的框子裏。

這個田畦是地球上最早的一個。在沒有被人手觸及的曠野的自然界裏，這樣黃色的手絹是很少的。雜草從四面八方來擠麥穗。人們還不會和雜草做鬥爭。但是無論如何，還是麥穗勝利了，總有一天，他們還會用金的海洋來灌溉大地呢。

在河邊的綠野上遠遠看見有小小的身形：白的，黃的，花色的。這些身形移動着，一會分散到各方法，一會又聚集在一塊。

有些身形大些，有些身形小些。這是牛羣，小羊羣，綿羊羣。牠們——被人的勞動重新教養的，改變的動物還很少。但是這些動物比牠們野生的要繁殖得迅速，因為牠們得自己關心自己。

過了二三十年，大地上的野水牛也漸漸比家牛少起來了。

田畦，畜羣……這就是說，這地方一定是有村子的。你看，村子就在被河水浸溼

的崩削的岸邊。這已經不是從前獵戶的營帳。代替木桿與樹枝架搭的茅舍的。這裏是真正的木房，有着尖頂的鞍狀屋蓋。牆壁是用泥土塗抹的。在門頭上面，有一根樑木伸出屋蓋外面，樑木上面裝着一個木刻的牛頭，牛頭上還有着雙角。牛是保護房子的神道。村子用高高的木柵和土牆圍繞着。

發着烟，糞，牛奶的氣息。是我們大家在小時候所親切的和熟悉的村中氣息！兒童們在屋子旁邊遊戲着，在污泥裏和豬與豬仔迴旋着。穿過洞開着的門，看見屋子裏有火。火坑旁邊有老婦人在烘焙着餅，她把餅放到燒紅着的火灰上，並且用泥鉢蓋在上面。泥鉢就是代替我們的烤爐！旁邊凳上放着杯子似的木盤木盃。

我們從村子裏走出來，下降到河邊去。浸在水裏的獨木舟在岸邊搖擺着。假使我們沿河到達河的源頭——湖裏，那末我們也可以在那裏找到村子，不過完全是另一種樣子。

這個村子不是位在岸上，而是像島子似的，位在水的中央。

有木椿打在湖底裏。木椿上放着木桿，木桿上搭着木房。有小橋從岸上通到木島上。房子的壁上掛着漁網。

顯然，湖裏產魚很豐富。但是這村子裏的居民不只是靠捕魚生活。可以看得見在房子的中央有圓形的，用枝條編織成功的，尖頂的倉庫。倉庫裏保存着穀物。倉庫旁邊的茅屋裏有乳牛在嗚叫着。

這種我們想像得這樣清楚的古代村子，早已消失了。曾經建造着房子的地方，水波在上面蕩漾着了。怎樣在湖底裏找到住屋的殘餘呢？這似乎是不可能的。但是有時候湖泊自己乾涸了，並且把他許多世紀以來所保存的東西展覽在我們的面前。

湖泊的故事

一八五三年瑞士發生大旱災。盆地的江河都露出淺灘來了。湖水退落湖邊，把爛污泥的湖底都露了出來。

蘇黎世湖^①畔奧勃梅倫鎮^②的居民決定利用天旱，奪取湖裏的一塊陸地。

爲了這個，就得造一條堤壩，把由湖水裏解放出來的一塊地方和湖水隔開。

在湖上開始了工作。在那每逢星期日有盛裝的城裏人乘了青色和綠色畫舫划行的地方，現在有運貨車套在馬身上，運載泥土到堤壩上去了。這些泥土就到乾涸了的湖底裏去掘取。突然一個掘地人的鏟子碰着一根半腐爛的木樁。隨着第一根木樁，又找到第二根，第三根木樁。顯然，不知是什麼時候，人們已經在這裏，就在這個地方做過工。幾乎鏟子每動一次，都有石斧，魚鈎，瓦罐的碎片帶到光明的世界來。考古家

① Lake of Zurich. 在瑞士北部蘇黎世城旁邊。

② Odemühlens.

來干涉這件事情了。他們把湖底裏所尋到的每一根木樁，每一件東西研究之後，在基本上恢復了木樁村的一頁，說這種村莊曾經在蘇黎世湖上聳立過。

這種村莊，現在已經找到了許多。

不久有考古家又在那裏，在瑞士，研究另一個湖——紐沙泰爾湖。

他們把湖底開了幾個橫斷面，發現湖底是由好幾紀層組成的。

也像麵點似的，麵粉和餡兒是很容易分辨得出的，所以這裏也可以毫不困難的把一紀層和另一紀層分別出來。下面是沙層，雜着住屋，家具和器具殘餘的紀層。然後又是沙層。這樣反覆許多次。只有一個地方，在沙與沙的兩紀層之間夾着厚厚的煤層。

這些紀層是怎樣形成的？

水只能把沙沖來。煤是從那裏來的呢？

很清楚，這裏也有火作過工。

科學家研究了之後，得悉湖的全部歷史。不知是什麼遠古的時代，有人們到湖邊來，在湖岸上建築自己的村鎮。後來，過了許多年，湖水氾濫了，把湖岸淹沒了。

人們把淹沒的村莊扔下，走了，建築物在水裏腐爛着，倒塌了。在屋簷上面，從

前啣着燕子的，現在聚集着小魚了，尖齒的梭魚從破裂的屋門裏走出來，揮動着牠的鱗。蝦在灶頭旁邊的板凳下面用鬚鬚私語着。廢墟被爛污泥拖去了，被沙子蓋住了。

但是湖泊並不是一直不變的。水漸漸離開河岸而淺下去，把湖底顯了出來。曾經在那上面矗立過村莊的沙子地帶又出頭到光明的世界上來了。但是村莊已經看不見了，牠的廢墟深埋在沙層的下面。

人們又來到岸邊，斧子敲打起來了，白色的、彎曲的鉋花又飛到黃沙上。新的、堅實的房子又在岸上一個接着一個的聳立起來。

人與湖之間的鬥爭就這樣或禍或福的進行着。人們建築，湖來毀壞。

最後，人終於厭煩了。他們不是住在水邊，而是住在水上了，他們把高高的木樁打到湖底裏去。他們穿過闊板的縫，看見水深深的在自己的腳下。現在他們已經不怕水了。讓他去罷罷，愛漲多高便多高，反正牠是到不了闊板的。

但是除了水之外，人們還有一個敵人——火。

在那遼遠的古代，當人們住在山洞裏的時候，他們是不怕火的。山洞的石壁是不會燒掉的。但是初次的火警却隨着初次的木房以俱來了。

紅色的火之獸，幾千年來一直是毫不反抗的服從人的。現在却顯現牠的爪子了。在紐沙泰爾湖底所尋到的厚厚的煤層，——這便是古代的大火鴉。

那時候住在湖上是很可怕的。人們爲了活命，抱了孩子，跳到水裏去。瘋狂了的動物在圈欄裏用野蠻的聲音狂吼着，慘叫着。但是人們已經無力去顧到他們了。木屋的村莊像大篝火似的熊熊的燃燒着，把火花撒到四面八方去。

火警對於那些住在這種村莊裏的人們是大災難。但是也就是這個燒毀他們房屋的
大火，給我們，給我們的博物館保存了最寶貴的東西：木器，魚網，甚至於穀粒和植物的莖桿。

毀滅者「火」，用什麼神力把那些不費牠吹灰之方便能燒掉的東西保留給我們呢？

事情是這樣。

東西被燃着了，便落到水裏去。水保護了牠們——把火熄滅了。東西不受損傷的落到湖底裏。在湖底裏另一個危機來威脅牠們了：牠們會爛掉。但是因爲牠們受過火的洗禮，牠們炭化了，這就救了牠們。薄薄的一層煤質殼子，預防牠們不腐爛。

土。火與水假使分開來活動，那末牠們便真的要把物件消滅了。但是牠們是一同活動的。所以甚至於像幾千年以前所織的麻布碎片這種不堅實的東西都給我們挽救下來了。

最初的布

最初的布不是在紡織機上織的，而是用手編的。

現在愛斯基摩人也還不是織布，而是編布。他們把縱線——經——繞在一個框子上。把橫線——緯——用手指穿過經線。不用任何梭子。

單看繞線的框子是很難猜得出我們現在的紡織機的。然而無論如何紡織機的家譜應該從這個四角方方的框子敘述起。

在湖底裏所找到的炭化的、發黑的破布頭向我們說明人類生活中非常重要的事變。從前穿獸皮的人，現在用藤給自己做成人造獸皮，並且在田裏種蔗了。在布誕生以前幾千年便已誕生的針，現在終於做起直接的工作來了；不是從事縫獸皮，而是縫粗布片了。

對於種着淡藍色花朵的蔗田，婦女們是要獻出多少新的操心與關心啊！手放下鐮刀，還沒有來得及休息一會，就已經要去拔蔗了——把牠連根從地裏拔出來。然後把蔗曬乾，曬乾之後再洗，洗淨之後再曬。但是這還不算完了。把曬乾的蔗抽成蔗絲，然後再用梳子梳理。最後，白色的，像鄉下孩子的頭髮似的理齊的淨蔗弄好了。現在要繞成紡綫，把蔗絲變為線蔗。這以後才可以開始織布。

婦女曾費許多工夫做粗布，所以她們現在有很漂亮的甬子，前褂，帶有花邊與花

櫻的裙子。

最初的礦工和冶金工人

現在在每一個房子裏都可以找到許多用人造材料製成的東西——這種人造材料在自然界是找不到的。

在自然界裏沒有磚頭，沒有瓷器，沒有鋼鐵，沒有紙張。爲了要獲得瓷器或是鋼鐵，人必須取自然界的材料，把這材料改造成到不可辨認的程度。鑄是從生鐵鍊成的，難道鋼像生鐵嗎？磁器是從黃泥做成的，難道在薄薄的、透明的瓷器茶碗裏可以看到黃泥嗎？

還有像鐵筋水泥、透明玻璃紙，可塑性的膏脂，人造絲，人造橡皮這些材料。在山裏可以找到鐵筋水泥造成的崖石嗎？又在什麼地方可以找到能夠用樹做絲的蠶蟻乎呢？

人擁有物體之後，便愈深愈深的向自然界的工場裏鑽。他是從用石頭削石頭開始的。現在他用原子——用顯微鏡都看不出的極微小的單位來作工具了。

這個工作早就開始，在化學——關於物體的科學出現之前很久很久便出現了。人摸索着，連自己對於自己的行動也不明白是怎麼一回事，但他學會改變物體了。

當最初的陶工燒黃土的時候，他們自己並不知道他們支配了物體。這是一件不察

易的事情。物體最微小的單位是沒法用手改造與改做的，像可以改造石頭那樣。這裏所需要的不是手的力量，而是另外一種能夠改變物體的力量。

當人用火來作自己的幫手的時候，他便找到這個力量了。火把黃泥烘成陶器，把麥粉變成麵包，火鑄鍊銅。

幾萬年以前，用石頭製造器具的人，突然學會了用金屬物製造器具，這是怎樣發生的？並且他能在什麼地方找到金屬物呢？

正當我們在樹林裏，在田野裏徘徊的時候，沒有一塊銅落進我們的眼裏。在我們的時代，天然銅是稀有的珍物，但是並不是一向是這樣。好幾千年以前，碰見銅，比現在容易得多。銅在人們的腳下踢來踢去，但是人們對他並不加以注意。因為他們是用燧石做器物的。

人們覺得燧石不夠用的時候，才注意到天然銅。燧石所以不夠用的緣故，是因為人們不愛惜燧石。他們在做事的時候，把一大批已經沒有用處的燧石碎片和裂片堆積在自己的週圍。這像現在木匠在他的工作場裏把木角木片狼藉在自己的週圍一樣。

幾萬年以來，燧石的存儲之驟然耗用壞了。假使我們現在想用燧石來製造器具，我們一定找不着材料，因為我們的祖先沒有把他留給我們。

地球上發生了燧石荒。這是一個很大的災難。假使我們的鐵不夠用了，你們想像要重看我們的工廠將要怎樣啊！爲了尋找鐵，我們必得挖掘地殼，深了還要再深，

以便從那裏挖得生礦。

古代的人們也是這樣做的。他們着手挖掘礦洞——世界上最初的礦洞。

深十米到十二米的古代礦洞裏，在礦藏中間有時候發現白雲；因為燧石和白雲是時常在一塊的旅伴。

那時候人們在地下做工是很困難的。要用繩子或是有斧痕的柱子降到礦洞裏去。下面又黑暗，又有烟霧。人們是在松明或是小油燈的光亮中進行工作的。爲了安全起見，現在礦洞和坑道是用木頭來支撐的，但是那時候還不會鞏固地下燧道的牆壁和穹頂。塌坍的石塊把人們埋葬在自己的身下，是時常發生的事情。古代燧石礦的白雲石塊下面，發現慘死礦工的骨骸，旁邊還有他們的器具——鹿角的鋤和鐵。

有一個地方找到兩具骨骸：一個成年人和一個小孩。顯然，父親帶了兒子去做工，這樣就沒有再能回家。

一世紀一世紀的燧石愈用愈少，愈來愈難取得牠了。而燧石是人所必需的。斧子，刀子，鋤頭都是用燧石做成的。

應該用什麼東西來代替牠。

在這裏，天然銅便來幫人們的忙了。人們開始細細的注視牠：這綠色的石頭是什麼東西，牠有沒有什麼用處呢？

人們拿了一塊銅，開始用錘子去打牠。他們把銅當作石頭，試用牠來像石頭似的

製成東西。一塊銅被錘子一打，變得更加堅硬，並且換了樣子了。但是打也得會打。如果打得過重之後，銅就變得容易破碎，並且會打成碎片的。

人就這樣初次開始打鐵——鍛鍊五金物。不錯，這是冷鍛。但是冷鍛雖熱鍛已經不遠了。

一塊天然銅或是生銅，偶然落在篝火裏。也許是人故意把銅去燃燒一下，像燒黃泥似的。當篝火燒完的時候，在爐石中間的深處，有一塊溶化的銅。

人們驚奇的看着這用他們自己的手所創造的「奇蹟」。他們覺得，這不是他們，而是一「火神」把綠黝黝的煤渣變成光亮的紅銅。

把銅打成幾小塊，用石錘把這些小塊做成斧子，鶴嘴銬或小刀。

這樣，在神奇的倉庫裏，人又找到了鏗鏘發光的金屬品了。他把生礦拋進篝火裏，生礦變成銅來還他。

這個奇蹟也是人的勞動所創造的。

勞動 曆

我們已經用慣年，世紀，千年來衡量時間。但是那些研究古人生活的人，却要弄另外一種日曆，另外一種時間的尺度。本來要說：「幾千幾千年之前」我們却說：「舊石器時代」，「新石器時代」，「銅器時代」，「青銅時代」。這並不是年曆或

日曆，這是勞動曆。根據這種勞動曆立刻可以看出，人在自己的道路上已經走到什麼階段，什麼站頭了。

在普通的「年」曆裏面，有大的與小的時間尺度：世紀，年，月，時。

在勞動曆裏面也有大的和小的尺度。比方，可以這樣說：「石器時代，砍擊器時期」，或者「石器時代，磨琢器時期」。

勞動曆和年曆是不相符合的。在地球上，現在還有地方用石器做工的人們。在玻里尼西亞現在還可以找到造在水中木樁上的村莊。

這因為並不是各處的人們都用同一的速度在勞動路程上走着。和全世界隔絕的澳洲是落後的，因為牠處在人類經驗大河的旁邊。

在歐洲就不是這樣。假使什麼地方出現最初的銅斧或者最初的正盆，牠們便會漸漸的從這部落傳到那部落。

人們乘了獨木舟，在河裏從這村划到那村，爲了用銅去換琥珀，用獾皮去換藤。一個部落富於燧石，另一個富於魚，第三個以自己的陶工出名。木樁村莊的居民在湖上什麼地方會見客人，客人帶自己的製造品來和他們交換。經驗隨着製造品從這個部落傳到那個部落，新的勞動方法也這樣相互傳遞着。

在這裏，人們時常要回到手勢語言上去，因為發言的語言，各部落都是相互不同的，然而客人們走了，非但是把別人的東西帶走，並且也把別人的字句帶走，他們不

知不覺的也採用了別人的字句。

各部落的方言就這樣混和了，綜合了。

和字句不可分離的意思也隨着字句混和與綜合了。別人的神道和自己的並坐在一塊。從許多信仰生長成一種將來普及整個民族的宗教。

神道也遊碼頭作旅行。在新的地方給他們起新的名字。但是，這是容易把他們辨認出來的。

我們研究古代民族的宗教，我們知道巴比倫的達歐士^①，埃及的奧齊里斯^②，希臘的愛多尼斯^③，都是同一的上帝。這都是那一位死去又復活的古代農民的上帝。

有時我們可以在地圖上指出上帝是怎樣旅行的。比方說，愛多尼斯是從敘利亞，從那些住着閃族^④人的國家來到希臘的。「愛多尼斯」這個名詞便說明這一點。在閃族人的語言裏，這字的意思是「主宰」。希臘人就把它這個他們所不理解的字變成名字

① Tammuz，「作Temijs，是司法律的禱。

② Osiris，古埃及的主神。

③ Adonis，愛神維納絲所愛的美少年。

④ Semite，廣泛的說，是指希伯來人阿拉米亞人，腓尼基人阿拉伯人等。現在，一總是指猶太人。

了。

物件，字句，信仰便是這樣進行交換的。

不能說，交換總是進行得和平而沒有衝突的。假如「客人」能夠用武力奪下銅，布，麥的話，他們也並不特別謙遜。交換本來時常就是欺騙，所以交換也時常變成白日的強搶。客人們和主人們拿了武器用搏鬥來解決紛爭。

自：既以無怪亞林莊漸漸有幾像豪醫人的村莊漸漸砌土用和柵垣圍起來以防不速之客的光臨臨。

人而對於別個部落裏的人們是沒有特別信仰的。每一族人都把自己稱為人，却不把別人算做異人稱自己是「太陽的孩子」或「土地的人」或「把侮辱稱呼和綽號去給別族人，這種稱呼和綽號後來時常膠着於以個民族，並且成爲這民族的名稱。

前時要其現在這等民族和部落人。這些民族都不曾自己給自己起出這樣難聽的綽號。被劫和殺死別族的人是不算罪惡的。

這些部落這種古代對異族人視爲殘片，殘餘。現在還遺得到。在鐵器時代，這些部落在銘器時代和電氣時代。沒有人宣傳仇視異族人，人種的憎惡。他們只把自己算做人。照他們的意識，別族不是人。只是平等種類的生物。

敵視異族，敵視，此外，敵視別種的人。是古代原始情感與信仰的殘餘。歷史教，裁判，地，是沒有高等靈靈和低等民族的。只有進步的靈靈和狂文化

道路上落後的民族。照勞動曆來說，並不是所有的人都是同代人——一個時代的人。在蘇聯，在十月革命之前，並不是所有的民族是同樣進步的。有些已經處在機械時代了，另一些還用原始式的木犁在耕地，用原始的梭子織衣服。甚至於還有用骨頭做器具並且不知道什麼叫做鐵的民族。

現在蘇聯前進的民族幫助落後的民族。在二十多年裏，中亞細亞，西伯利亞，極北的民族前進了好幾世紀。

落後的退土前進的。不過照勞動曆來說，蘇聯所有的人都是社會主義時代的人。輕視別的民族在蘇聯是當作罪犯的。

在西方可不是這樣。在那裏，直到現在還是從上往下看「野蠻人」，黑人，澳洲人的。

歐洲的殖民者發現了居住着石器時代人們的島子之後，不明白，或者是不願意明白：波里尼西亞的現在——就是歐洲人的過去。

第五章 世界的鬥爭

兩種法律

已經不只一次，旅行者坐了自己的船不但發現了新的地方，還發現了早已過去的時代。

當歐洲人發現澳洲的時候，對於他們是一個極大的成功——尋到了並且奪到了整塊的大陸。

但是對於澳洲人，這却是真正的不幸。因為澳洲人還住在勞動曆上的另一個時代。他們不明白歐洲人的風俗習慣，並且不願意遵守歐洲人的秩序。因此他們便被當作野獸似的遭受殘害和驅逐。澳洲人還住在草房子裏，而歐洲的都市裏已高聳着龐大的建築物。澳洲人還不知道什麼叫做私有財產，但是在歐洲爲了拿別人樹林裏的一隻死鹿，而那人便要被關在監獄裏。

對於澳洲人是合法的，對於歐洲人却是犯罪。

當澳洲獵人在自己所走的路上遇見一羣羊的時候，他們便驚喜的高呼着把羣羊

圍起來，用矛槍和鹿槍從四面圍攻，到受驚的羊身上去。但是歐洲的農民和他們的獵槍却隻來干涉這批澳洲獵人。

對於飼畜的歐洲人，羊是私產，對於原始的澳洲獵人，牠是幸運的發現。「羊是屬於購買牠和養牠的主人。」歐洲人的法律是這樣的。「羊獸是屬於追尋牠的獵人。」——澳洲的法律卻是這樣。

因此，澳洲人雖然遵照自己時代的法律，歐洲人却用槍去射他們，好似這並不是人，而是衝進羊圈的狼。

澳洲婦女在一個什麼地方找到種着馬鈴薯的田地時，也發生兩種法律的衝突。澳洲婦女們不加思索的便着手用棍棒去撥出奇異的塊根。這歷許多可吃的塊根聚在七個地方，這還了得！在這裏一小時所搜集到的，澳洲婦女整個月也搜集不到。

但是這種幸運對於她們却是極大的不幸。槍聲響起時，婦女們和牠們所碰觸着的手同跌倒下去，她們沒有明白，究竟是誰，並且爲了什麼殺死她們。

兩個世界的這種鬥爭，發現美洲的時候也是這樣。

第五 發現美洲

發現美洲的歐洲人以為他們發現了一個新世界。

會有銘刻着這樣字句的徽章賜給哥倫布：

爲了卡斯提爾和雷翁①
哥倫布發現新世界。

但是這個新世界，事實上却是舊世界。歐洲人在美洲尋到了他們早已忘記的過去，但是他們並不知道這一點。

從海洋以外來的人覺得印地安人的風俗習慣是野蠻的、不可理解的。印地安人的房子，並不像歐洲的那樣，衣服不是那樣，秩序也不是那樣。

住在北方的印地安人用石頭和骨頭做他們的手指和槍尖。關於鐵，他們連想像都想像不出。不過他們已經懂得農業：他們種玉蜀黍，在田畝上種南瓜，大豆，烟葉。但是他們主要的業務是打獵。他們住在木頭房子裏，他們的村莊用很高的木柵圍繞着。

往南些，在墨西哥，印地安人有銅器，金的飾物，大的房子，用火燒磚塊時的房子，塗着石灰。

這一切，美洲最初的殖民者和征服者都詳細而準確的描寫在他們的日記裏。但是描寫東西比描寫秩序容易。

① 卡斯提爾 (Castile) 和雷翁 (Leon) 是西班牙的古國，後合併，爲西班牙王國的始基。因爲哥倫布是西班牙人，所以這樣說。

然而美洲的秩序是這樣奇怪，歐洲人一些也不明白，並且敘述起來也是混亂和模糊的。

新世界是沒有錢，沒有商人，沒有富人，沒有窮人的世界。在印地安人中間，已經有知道什麼叫做黃金的新舊。但是他們不知道黃金的價錢。

哥倫布的水手所看見的最初的印地安人，鼻孔裏擡着金棒，頸上套着金圈。他們很隨便的就拿這些飾物去交換船，鈴，破布頭。

從海外來的人已經慣於以為世界上所有的人都是分為老爺與傭人，地主和農民的。然而這裏的人大家都是平等的。把敵人俘來之後，並不把他當作奴隸和傭人看待，而是殺死他或是收留下來做子女。

這裏並沒有私人的禁苑，房屋，產業。人們是住在公共的房子裏，把這種房子稱為「長房子」。整族的人聚居在一塊，進行共同的經濟。土地不是屬於個別的人們的，而是屬於整個種族的。這裏沒有在別人土地上做工的農奴。這裏大家都是自由的，不受羈絆的。

單只這一點就足夠產死生活在封建的、農奴制時代的歐洲人了。但是這還不是全部。

在歐洲，每一個人都知道，假使他拿了別人的私產，他便要被公差揪住衣襟，不加思索的解到監牢裏去，然而在這裏，既沒有私產，也沒有公差，更沒有監牢。不管

怎樣，這裏仍有他自己的秩序。人們保護這秩序，但是並不像歐洲那樣。

在歐洲，國家監視窮人不要奪取富人的財產，傭僕聽從主人，農奴給地主做

至。

這裏的人，有他的親戚和同族人保護他。假使誰被殺死了，全族的人都去為殺殺的人報仇。但是事情也有和平解決的：兇手的親戚請求饒恕，送禮物給被殺者的親戚。

在歐洲，有皇帝，有國王，有公爵。但是這裏既沒有國王，也沒有王位。酋長裏的事情是與那整個部落的人參加之下的酋長會議來決定的。選舉有功勳的人做酋長，假使他們把自己的事情辦得不好，便更換他們。酋長對於自己同部落的人完全不提出主宰的面孔。「酋長」這一個字的意義，在某些印地安人的語言裏簡直就是「演講者」。

在舊世界裏一國之主是國王，一家之主是父親。人們最大的集團是國，最小的是家。國王審判和懲罰國民。父親審判和懲罰子女。國王把國家傳給兒子，父親把財產傳給兒子。

在這裏，在新世界裏，父親對於子女沒有任何權柄。孩子是屬於並且跟隨母親的。在「長房子」裏，大家都由婦女管理。歐洲人是把兒子留在家裏，女兒由老巢裏攜到各處去。在這裏却相反，並不是丈夫娶妻子到自己家裏來，而是妻子娶丈夫，

而且家裏的去權也是屬於妻子的。

有一個旅行家講道：

「平常都是由婦女管理家事的，管理得，當然大家是緊密的團結在一塊。有錢是公乘的。不常拿獵獲物回家的薄命丈夫可不開心！不管他在這個家裏有多少子女或是財產，但是他隨時都可能受到捲鋪蓋滾蛋的懲罰。假使他藉不聽從的藉，那個就要吃虧了。他在家裏就要太難受了。假使沒有什麼姑母或是祖母出面爲他說情，那末他就必須回到自己的族裏去或是和別族的女人結婚。婦女有很大的權力。如果必要的時候，她們毫不遲疑，照她們的說法，把會長頭上的牛角打下來」，就是仍舊把他當做一個普通兵丁。這和選舉會長的權完全在她們手裏一樣。」

在舊世界裏女子是服從丈夫的。但是在印地安人那裏，她是一家之主，有時候甚至於還是一部族的會長呢。我們都讀過普希金的一篇故事，說一個美國人約翰·德納爾怎樣落在印地安人的手裏，他在那裏發生了什麼事情。有一個名叫聶特·諾·庫阿的女人把約翰·德納爾收留做兒子。她是鄂大瓦族的會長。她的船總是插着旗子的。當聶特·諾·庫阿來到英國要塞的時候，還放禮炮迎接她。不但是印地安人，甚至於白人都對這位女子尊敬。

所以無怪乎在這種秩序之下，前大的酋長不是從受繼承，而是從母親方面來算了。在歐洲，孩子們是用父親的姓，這裏的子女却是承繼母親的族名。假使父親是「鹿」族人，母親是「熊」族人，那麼孩子算是屬於「熊」族的。每一家族是母傳女和他們的子女，她們女兒的子女，她們孫女的孫女們組成的。

這一切對於歐洲人都是不可瞭解的。他們把印地安人的風俗習慣稱為野獸的語言。印地安人稱為野獸。

他們忘記，他們自己在弓箭時代，在最初的獨木舟和最初的銅頭時代的秩序也是這樣。

最初的移民者和征服者關於美洲的記載，把族長會長描寫為領主和地主。他們把會長的稱號稱為是爵位，紋章是徽章。會長會議在他國變成上議院，最高的軍事領袖變成國王。這等於我們現在把軍隊指揮官做國王一樣錯誤。

整整的幾百年，美洲的白種居民不能瞭解該洲之本居民的風俗習慣。這樣一直繼續到美國大摩爾根^①在他的名著中^②古德社會^③裏再度發現美洲的時態。摩爾根證明伊洛克士和阿克吉克^④的氏族生活就是歐洲人早已經過的那個階段。

但是摩爾根寫成他的著作是在^⑤武由^⑥而我們所說的却是美洲最初征服者的時代。

白人不能瞭解印地安人，印地安人呢，也不能瞭解白人。印地安人不能瞭解，為什麼

爲了一撮黃金竟要互相準備扯破喉嚨。他們不能明白，白人爲什麼到美洲來，什麼叫做：「征服別人的土地」。

按照原始人的信仰，土地是屬於整個部落的。並且是由他們的庇護神來保護的。奪取別塊的土地——就是觸怒別族的神明。

印地安人固然有時也進行戰爭，但是他們戰勝了鄰居的部落之後，他們並不奴役這族人，也不拿自己的秩序去束縛他們，也不更換他們的首領，只徵取他們的貢物。只有自己的氏族或自己的種族才能更換首領。

於是兩個世界，兩個制度衝突起來了。征服美洲的歷史——這就是兩個世界鬥爭的歷史。

這裏爲了舉例說明，值得回憶一下西班牙人征服墨西哥的事情。

一大串的錯誤

一五一九年墨西哥海岸上出現艦隊。十二隻三桅的軍艦。軍艦有大肚皮的纜

① L. H. Morgan, 1878-1881. 美國考古學家及人類學家。著有「伊洛克士人的聯盟」，「古代社會」，「血親與姻親」等書。

② 伊洛克士 (Iroquois) 和阿次吉克 (Algonquians) 是北美的原人。

身，船首與船尾高高的翹在水上，大槓從方形的艙口向後探視，沿着船舷有兵士的矛槍和擊鐵鎗林立着。在司令艦的船頭上站着一個闊肩長鬚的、戴着遮在額前的無邊帽子的。他的眼睛銳利的注視着平坦的海岸和聚集在岸邊上的半裸體的一羣印地安人。

站在司令艦上的人名叫愛爾那陀·柯爾吉斯。他是被派來征服墨西哥的遠征隊隊長。不錯，在他的口袋裏放着一封西班牙當局撤銷他的職務的信。但是一道革職的命令，對於像柯爾吉斯這樣好動的探險者算得什麼呢！無邊無涯的水的空間把他和西班牙隔絕了。在這裏，在這些軍艦上，他自覺是一位君王。

軍艦拋錨停下了。在沿路島子上被柯爾吉斯搶來的印地安奴隸開始把笨重的砲身，砲架，火藥箱，擊鐵鎗的帶子裝卸到小船上去。受驚的、前腿豎起後腿蹙着的馬匹，也牽到甲板上。把牠們從船舷上牽下來，載到岸上去，比裝卸別的東西，要困難得多。

印地安人驚奇的看着水上的浮屋，把身體藏在衣服裏的白皮膚的人，他們奇怪的武裝。但是他們最驚奇的是龐大的、叫聲嘶嘶的、有着毛茸茸的鬃毛和尾巴的走獸。這種怪物他們從來沒有看見過。

關於白人來到的消息，迅速的傳遍了整個海岸，並且傳到內地去，山裏去。那裏，在山谷長城的那邊，在山谷裏，在自己的種子——『普哀勃洛』——裏住着阿

次吉克族人。最大的「普哀勃洛」是吉諾赫基姆郎。牠位於一個湖的中央，有橋樑和湖岸連接着。遠遠的可以看見牠的光輝的，用石膏塗白的房子和塗金的廟宇屋頂。阿次吉克族人的軍事領袖蒙吉卷馬領着他全部家族，住在最大的房子裏。

蒙吉卷馬得悉白人來到之後，便召集會長會議。會長們想了許久，不知道該怎麼辦。最主要是要明白：白人爲什麼來，他們要什麼。

據別的地方傳來的傳說，會長們知道，白人是愛黃金的。於是會議便決定：給白人送去豐厚的貢品，請他們回到自己的土地去。

這是不糾正的大錯誤。因爲黃金只能燃起白人的貪慾。但是阿次吉克人不知道這一層，並且也不能知道。因爲印地安人和白人是不同時代的人。

使者們出發了。他們隨身帶去有車騎那樣大的金圈，金飾，金人，金屬物。

假使他們把這些財富埋在地裏，他們便算得聰明些了！

當柯爾基斯和他的旅伴看到黃金的時候，阿次吉克人的命運便決定了。使者們空自請求柯爾基斯回到海外去，他們空自用旅途的艱難與危險去恐嚇不速之客。

從前西班牙人只是聽說墨西哥黃金遍地，現在他們是親眼看見黃金了。他們的眼睛燒起來了。這就是說，傳說是可信的。

他們覺得使者的請求可笑。目的已經接近的時候，還回到海外去！這簡直是明明的發瘋。

西班牙人在路上受過多少飢寒困難啊！咬破他們牙齒的乾糧，攙擠不堪的艙房，硬板床，在油漆的船具中間的艱苦勞動，風暴與暗礁——西班牙人忍受這一切都是爲了他們夜夜夢見的財富。

柯爾吉斯下一道命令：從營帳裏出動。軍器和軍糧藏在奴隸的背上。他們把人變成了負重的牲畜，一路上呻吟着，拖着沉重的脚步。又怎樣可以不走呢？落後的人受大刀的驅逐，不順服的人被砍頭。

保存着一張圖畫，是阿次吉克人自己描繪的這次進軍。人們大腿上被縛着繩，走在三條路上。一人的背上背着砲架的輪子，一人背着一捆鑿鐵鎗，又一人背着一箱貨物，西班牙軍官高舉一根棍子，在印地安人的頭上。軍官抓住印地安人的頭髮，用皮鞭頭踢他的肚皮。旁邊是山岩，岩石上是十字架的刑具。

征服者自認爲「慈愛的天主教徒」他們把十字架也被到征服地去了。

那張圖畫上各處都是被砍下來的印地安人的頭和手。

這樣，自由的印地安人才第一次知道，什麼叫做人奴役人。

西班牙人一步一步的走向前去。於是，在最後，他們從山嶺上看見了湖，和湖中的城鎮。

阿次吉克人對於來人並沒有反抗。「客人們」走進城市了。他們所做的第一件事，就完全不像有禮貌的樣子。他們把他們認為是主人的人，軍事領袖——蒙吉楚馬俘擄了去。

依照柯爾吉斯的命令，蒙吉楚馬被上了鎖銬。他們要求俘虜，要他宣誓效忠西班牙國王。於是俘虜順從的復述那些命令他背誦的字句。他一點也不明白，什麼叫做國王，什麼叫做宣誓。

柯爾吉斯自認為勝利者。他以為，他把墨西哥人的國王俘擄了。被俘的國王把自己的政權交給了西班牙國王。這就是說，一切都辦妥了。柯爾吉斯認為是這樣。但是他是大大的錯誤了。他和蒙吉楚馬完全一樣：他不明白墨西哥人的秩序，正像蒙吉楚馬不明白西班牙人的秩序。他以為蒙吉楚馬是國王，其實蒙吉楚馬只是一位軍事領袖罷了，軍事領袖是不能支配自己的國家的。

柯爾吉斯過早認為自己是勝利者了。

阿次吉克人做了他沒有料想到的事情；選出了新的軍事領袖——蒙吉楚馬的兄弟。

新的領袖率領了全族所有的戰士，衝去搗毀有西班牙人住在裏面的大房子。

西班牙人用大砲和鐵鎗射擊。

阿次吉克人用石頭拋去，用弓箭射去。砲彈和鎗彈比有塊和羽箭厲害。但是阿次

吉克人是爲自己的自由而鬥爭，無論什麼都止不住他們。幾十個人跌倒下來時候，有幾百個人去接替他們的位子。弟弟爲哥哥報仇，叔叔爲姪子報仇。誰都不害怕死亡。對於阿次吉克人，他自己的生命是不值得什麼的，當他的家族，隨着家族的是整個民族，遭受到危險的時候。

柯爾吉斯看見事情不好，決定和阿次吉克人開談判。他以爲，最好是讓蒙古楚馬做調解人。蒙古楚馬是國王呀。讓他命令自己的臣民放下武器吧。

把蒙古楚馬的鎖鑰解了下來。叫他站到屋頂上去，但是他被大家當做懦夫，叛徒。石塊和箭飛到他身上去。四面八方都發出了聲音：

「無用的東西，住嘴！你不是軍人，你是女子，你天生只能紡紗織布！這些狗把你俘去了！你是懦夫！」

蒙古楚馬跌倒了，他受了致命傷。

柯爾吉斯費了很大的勁才衝出包圍者的隊伍。他的半數的兵士盡沒死了。總算他的運氣，阿次吉克人沒有去追逐他，否則他也不能生還了。

讓柯爾吉斯逃走，阿次吉克人又犯了錯誤。柯爾吉斯集合了新的軍隊，回來把吉諾赫基特郎包圍了。阿次吉克人英勇的保衛着。他們抵禦住西班牙人好幾月之久。但是弓與箭怎能夠抵擋得了大砲呢！吉諾赫基特郎被陷落，裏面也空了。

鐵器時代的人們戰勝了石器時代的人們，古老的氏族制度在新制度的壓迫之下讓

位了。歷史是站在柯爾吉斯方面作戰，做他後盾的。

現在只有很少保全下來的自由與驕矜的軍人的後裔在戰場上做著僥倖。

你回憶曾經在美洲發生的兩個世界的鬥爭，就不禁會想起在我們這時代正進行着的世界的鬥爭。

又像那時候一樣，有兩個不同的制度相互對立着：階級的與無階級的制度。不過現在的和過去的也有些不同。

那時候無階級的制度是快要過去的舊的制度，而階級的制度却是新的制度。現在階級的制度已經活滿了牠的壽命，無階級的社會要迎上前去接牠的位子了。

古代無階級社會的人們是被團結在氏族和宗族裏的。但是氏族會使這種族和那種族衝突，本族和異族衝突。

新的無階級社會的人們是由根絕一切種族仇視的社會主義勞動團結起來的。氏族社會的人們是服從自然界的奴隸。社會主義社會的人們是使自然界來服從自己。

我們知道：新制度是一定會勝利的——因為有歷史做牠的後盾。

第六章 活的工具

走得快的靴子

上一世紀的一個小說家有一篇小說，說有一個人幸運的在市場上買到一隻不是普通的靴子，而是走得快的靴子。這篇小說的主人翁是一個粗心的人，他不是一下子就發現了他的錯誤。他從市場裏回到家裏，他在深深的思想一件事情。他突然覺得非常寒冷。他向四週環顧一下，他看見自己的週圍是冰，而在地平綫上的是朦朧的紅色的太陽。原來，走得快的靴子把他帶到北極去了。

任何別的人，假使在他的地位上，既然有了這樣神奇的寶貝，一定要替自己儘可能多弄些好處。但是這篇小說的主人翁，對於金錢，沒有絲毫愛戀之心，世間的東西，他所最喜歡的是科學。於是他便決定利用他的寶貝，觀察和研究一下整個地球。他穿了走得快的靴子要跑遍全球……從北到南，從南到北。有時候，冬天把他從西伯利亞的叢林趕到非洲的沙漠，夜裏迫使他從東半球翻越到西半球去。

他穿了一件磨得發光的黑色短上衣，皮帶上掛了一隻搜集標本的小箱子，他在島

嶼上走着，像走在小石塊上一樣，從澳洲走到亞洲，從亞洲走到美洲。

小心的從這山嶺跨到那山嶺，一會跨過吐火的火山口，一會越過積雪的山頂，他搜集礦物和百草，他觀察古廟和山洞，研究土壤和生在地上的一切。

讀者，我們和你們爲了研究人的生活，也該穿上這雙走得快的靴子。在這本書裏，我們從這大陸走到那大陸，從這時代跨到那時代。

有時候我們因爲空間和時間的過於廣闊而弄得頭昏目眩起來。但是我們還是走着，從來沒有停腳。是的，我們也不能停下來，像穿着普通靴子的人們似的，研究詳細的情形。

當我們一跳，跳越幾世紀的時候，也許，我們能見到些什麼東西。但是，假使我們把走得快的靴子脫下來一會，用平常的步子走去，我們便不能夠從『詳細』的黑暗中摸索出來了。你假使在森林裏研究每一棵樹，那末爲了樹，你將看不到森林。

我們穿了自己的走得快的靴子，不但從這時代跨到那時代，並且從這科學跨到那科學。

我們從植物學和動物學走到語言學，從語言學走到工具史，從工具史到信仰史，從信仰史到土壤史。

這當然不是容易和簡單的事情。但是我們又不能避免這一套。因爲一切科學都是人所創造，並且是爲了人而創造的。這不是講到花瓣的形式，也不是講到銅斧的分

類，而是講到人在地球上的生活，講到人在世界上的地位，當然這一類科學都是需要的。

我們剛剛去遊歷過柯爾吉斯時代的美洲。

現在我們回到紀元前第四或第三千年的歐洲去吧。我們在那裏可以找到和伊洛克士及阿次吉克人同樣的氏族。我們可以找到『長長的』共同的房子，房子裏的一切是由女子保護的。

在房子裏大家都尊重女子。因此她既是造房子的人，也是族長。她關心着冬糧的存儲，她耕地，她收穫。

她比男子工作得多。因此對於她的尊敬也多。所以無怪乎那時候在每一個村子裏，每一個房子裏都可以找到婦女母性的雕像，用石頭或是骨頭雕成的。這是曾祖母、家族就是由她那裏傳下來的。她的靈魂保護房子。人們都向她祈禱，求她送食糧來，求她保護房子，抵禦敵人。

到了後來，這護屋母親在雅典便變成了武裝着長槍的女神——護城女神並且已經不是細小的女人像，而是很大的半身雕像，她保護城市，城市使用她的名字。

在老屋裏出現了裂痕

我們的語言還保存着氏族生活的殘餘，但是在我們的記憶裏，已經不存留什麼氏

族生活的遺物了。

當我們的孩子叫外人做「叔叔」，「伯母」，或是「爺爺」和「奶奶」的時候——這是人們聚族而居，大家都是親戚的那種制度的殘餘。

有時我們自己說話，不說「同志」，而說「兄弟」，對於別人的孩子也叫做「小兒」。

這種古代生活的殘餘，在別的語言裏也保存着。德國語把「外甥」不叫「外甥」，而叫「姊妹的子女」。這是因為古時候姊妹的子女是留在族裏的，而兄弟的子女却歸到別族，他妻子的那族去。姊妹的子女是親戚，是「外甥男女」，而兄弟的子女是不算作親戚的，他們屬於別族。

既然我們現在都會不知不覺的想起氏族，可見氏族是堅固的。是什麼破壞了牠呢？

在美洲，氏族是被歐洲征服者的到來所破壞的。在歐洲，是在美洲發現之前幾千年，牠自己破壞自己的，像被蛀蟲蛀着的房子似的。

事情是這樣開始的：男子漸漸把經濟握在自己手裏了。

很久以前，婦女們是耕地的，男子們是牧畜的。在牲畜比較少的時候，女子的、農業的勞動居於第一位。不大吃肉，牛奶也不夠大家吃。假使沒有女子，沒有她們所搜集的穀物，家裏便沒有什麼可吃的了。那時候，一塊大麥餅或是一小撮乾的穀物，

時常就算是一頓飯。補充穀物的，是蜂蜜或者野果，這又是女子的手所採集的。在寨裏經營一切，因此管理一切的，都是女子。

但是並不是永久是這樣，也不是各處都是這樣。在草原裏，穀物長得不好。草原裏的草不願意讓位給穀物。牠們用自己全部的草根，牢牢的霸佔了土地。鋤頭鋤進土裏去的時候，牠遇到的不是柔軟的土壤，而是堅強的草根，這是不容易鋤開的未開墾的處女地。

三四個女子使用一把鋤頭。然而鋤頭還只能把土地劃破一點點兒。

拋在不深的田畦裏的種籽，被太陽晒乾，被烏雀啄去。能夠長出來的穀物很少。這裏又有旱災來進行牠的淘汰工作，把穀物燒死，只剩下慣於忍受一切的雜草。

到了收割的時候，一看，已經沒有什麼可收割的了。在雜草中間看不到穗子。草原的野草，又像被逐走而又回來的敵軍的旗子似的，隨風飄揚着了。

雜草代替穀物了，爲了這個竟值得彎腰折背，舉手使鋤嗎！

但是雜草之於人，正如穀物之於牲畜一樣。牛和羊在草原裏可吃得真飽呀！對於牠們各處都是滿鋪着筵席的台布。

一年一年的愈養愈多了。男子把刀插在腰帶裏，便出去牧牛牧羊。牧人的忠實朋友——狗幫助他去把羊趕在一堆，不讓牠們在草原裏四處分散着。牛羊長大着，繁殖着，給予人更多的奶，更多的肉，更多的毛。

家裏麵麥不夠吃，但是有乾羊酪；鍋裏煮着羊肉湯，那就更好了。

男子的勞動，牧人的勞動，在草原地方漸漸踴居第一位了。

於是很快的在北方的森林裏男子也把女子擠在後面了。

在瑞典的岩石上發現一幅畫着農夫的古畫。這幅畫畫得很粗很笨。農夫像小孩子畫的小人一樣。這幅畫畫得好與壞，於我們是不關緊要的。對於我們，這不是圖畫，這是證據。這證據顯然說明，農夫跟在犁後走，犁是由牡牛拖拉的。

這實在是人類歷史中第一把犁。牠還很笨鋤頭。所不同的，是這種鋤頭上裝着一根類似車槓的長柄，這車槓不是由人拉，而是由牛拉。

人找到第一種發動機了！因為套在犁上的牡牛就是活的發動機，是我們現在用金屬物所做的曳引機的活祖先。人把桎梏套在牛的肩上，把自己的工作也加在牛的身上了。從前只給人肉、奶、皮的牲畜，開始也把自己的氣力獻給人了。

牡牛在肩上套着桎梏，身後拖着犁，在田裏走。犁比鋤頭深入土壤。被開鑿的土地，像一條黑帶似的躺在犁走過的地方。

最初的農夫用全力壓住犁的把手。

現在牡牛要用牠的全力出來做工了。迫使牠又要犁田，又要打穀，又要運糧。秋天，牡牛被趕到打穀場上去，牠便用腳把穀粒從穗子上踢下來。然後牠又被套在無輪的重車上，即「牛車」上，牠把裝着穀物的袋子從田裏拉回家去。

有畜牧業來幫助農業了。做牧人的男子也成爲犁田的農夫了。這使他在家里有了較大的權力。

不錯，還剩下不少的工作給婦女做。她又得織布，又得紡紗，又得收割穀物，又得看顧孩子。

但是從前的光榮已經沒有了。在牧場上，在田野裏都是男子佔據着第一位。

她們在家里，漸漸不大向丈夫叫罵了。丈夫也漸漸時常回嘴了，並且由守勢轉攻勢了。從前岳母，姑母，還得把一個外人從家里趕出去，是算不得什麼的。現在却要向他獻媚了，因爲這位從異族來的人是爲大家做工，養活全族人的。並且全族人也願意和自己的男子分別。

舊秩序，像一棵已經聳立了幾百年的橡樹似的，發生裂痕了。人們時常破壞風俗習慣了。從前是妻子娶丈夫回家，現在丈夫開始娶妻子回家了。

這是破壞舊規矩。所以對於破壞者是視同犯人的。

未婚夫不能隨便把未婚妻領到家裏去。他得偷她，搶她。

在黑暗的深夜，未婚夫和他的親屬，用長槍和短刀武裝着，偷偷地到未婚夫家屬所選定的那少女的家。狗吠聲喚醒了全家的人。未婚妻家花白鬍子的祖父們，沒有鬍子的兄弟們便都拿了武器出來。戰鬥着可怕叫聲通過了婦女們的哭聲。未婚夫在同族人的掩護之下，手抱戰利品——未婚妻逃走。

光陰過去着破環習慣的行爲，自身漸漸成爲習慣了。未婚夫和未婚妻家屬的搏鬥變成了儀式。用餽贈和購買來代替流血。甚至於未婚妻的母親和姊妹女友們用來送她的哭泣，也變成婚禮的表演了。表演的結果是歡宴。

直到現在還保存着悲切的歌曲，嫁到外族和別家去的新娘用以哭嘆自己命運的悲歌。

這種命運真不是可羨的。在別人家，女子是落在丈夫的權力之下。沒有誰可以訴苦：因爲公公婆婆，以及丈夫的所有親屬，都是站在丈夫的一面的。把做工的女子領到家裏來了之後，大家都虎視眈眈的監視着她不要空手坐着不做事情，她不要多拿一塊東西送到嘴裏去，母性的氏族變成父性的氏族了。

現在已經不是孩子跟了母親留下，而是跟了父親，跟了父親的氏族留下了。氏族的關係，開始照父系算，而不是照母系算。人自己的名字和氏族的名字上開始附加：「某某之子」。

從這時起，便留下依照父系，父名尊稱人的習慣，例如在俄國，有「彼得·依萬諾維赤」，或照古時的說法，「彼得·依萬諾夫之子」。

誰都想不到在人的名字上加一個母親的名字，比方說：「彼得·葉卡吉麗諾維赤」或「瑪麗雅·達吉雅諾夫娜。」①

最初的遊牧人

人所發現的神青的倉庫，給予人的東西，日益衆多起來。成千成萬的羊在草原裏放牧着。犁田的農夫在田裏吆喝着牡牛，不慌不忙的在黑色的、軟和的土地上漫步着。

最初的花園，最初的葡萄園在肥沃的山谷裏開出美麗的花來，發出馥郁的氣味來。每逢晚上，人們集合在大門口的梨花果樹蔭下。

勞動給予人的東西更多起來了，因此也要更多勞動了。每一串葡萄，每一個小麥的穗子像灌注着甘露似的，都灌注着人的勞動。

軍是一種葡萄人就需要多少心血啊！把一串一串的葡萄採下來，把牠們仍在石磨裏，然後再壓榨，擠出汗來使葡萄受難揉弄，牠的陰暗的血流到山羊皮的酒囊裏去。人們爲讚美葡萄酒，唱神奇的歌，讚美穿着山羊皮衣服的美麗的神道，歌唱他的受難。

○ 俄人姓名，第一字是自己的名字，第二字是父親的名字，這字字尾得加變化，變成

「某某之子」的意思，第三字是姓。例如托爾斯泰的姓名：Lev(名) Nicolaev-

Vol(父名) Tolstoy(姓)。子女不用母親的名字做「母名」。

在江河的下游，每逢春天氾濫的時候，灌漑了，肥沃了土壤，好似完全是自然自己來關心收穫的專情。但是就在這裏，農人的手也並不休息，爲了使水逗留在田裏，人們挖掘溝渠，鋪築堤岸，使水流到更需要他的地方去。

因爲江河給人們的財產在豐盛，人情便向江河祈禱，他們忘記沒有自己的勞動，在地上除了雜草之外，是長不出什麼來的。

農人的關心更多起來了。但是畜牧的人也沒有工夫休息。在草原茂密的牧場上，牛羊不是每天的生長着，而是每小時的生長着。牛羊愈是多，對於牠們的關心也要愈多。因爲看守十隻羊是一件事，看守一千隻又是一件事。大批的羊羣或牛羣很快就把牧場吃乾淨了。要把牛羊再驅趕到別的牧場上去——離住處更遠更遠的地方去。

到最後整個村子也隨着牛羊的踪跡從原地遷移到別處去了。人們把自己所有的天幕，都戴在駱駝的身上，動身到遠地去，把自己全部的財富都驅趕在自己的前面。長着雜草的被遺棄的田野遺落在後面。但是人們對牠並不特別愛惜：因爲在乾涸的草原上，好收穫是難得的。

世界上第一次發生的不是一個宗族裏人與人之間的分工，而是宗族與宗族之間的分工。

在草原上出現了牧畜的宗族，他們只繁殖牲畜，然後再用牲畜去更換別族的穀

物。他們不是定居在一個地方，而是遊牧着，從這個牧場轉移到那個牧場。

遊牧人的生活是野蠻的，是自由的。

他們在露天之下的草原裏搭起天幕來，不用樹，也不用房子來掩護。整個草原對於他們就是房子。在長途跋涉的時候，孩子不是放在搖籃裏搖，而是由搖幌的駱駝背來搖。

活的工具

遊牧民族的生活不是和平安靜的。遊牧人在自己的旅途上遇到農人的田畝和牛羊的時候，常常用武力奪取不是自己耕種的東西。他們下降到江河的盆地去或是經過草原走近林邊，劫掠和焚燒村莊，踐踏稼禾，擄去牲畜和人口。

他們最需要的是人，因為可以強迫人做工，牧畜。

每一族裏總是缺乏工人的。家族是很大的。一個父親有十個兒子，甚至於還有更多的。然而人手還總是不夠，因為牛羊繁殖得這麼快，使收入幾乎照顧不過來。於是爲了幫助自己，這族人便奪取異族人做俘虜，把他們當作奴隸看待。

遊牧人——畜牧人是這樣幹的。

然而農人也並不是怎樣和善的人。

秋天，收割之後，他們也常常去襲擊鄰居，用武力奪取異族人的穀物，織物，飾

物，武器。但是最寶貴的戰利品還是俘虜。

因為農人的人手還不夠用；要挖掘溝渠，堆積堤岸，趕牛犁田。

以前沒有把俘虜當奴隸看待，因為這樣做是沒有意思的。多一雙手做事，不會有什麼特別的收入。一個人做工，把他所做的，都吃下去了。

大羣的牛羊，大片的田畝出現之後，一切都變了。一個人的勞動已經能夠做出比一個人所需要的更多的穀物，獸肉，獸毛。俘虜能夠用自己的勞動養活自己並且養活自己的主人。主人只要監視着，讓奴隸多做些工，少吃些東西。

於是人把別人做成自己的活工具了。

人被降低了，像牡牛似的，把桎梏也套在人的身上了。

人在走向自由的路上，走向支配自然的路上，竟落到給另一個入當奴隸的地位去了。

以前，凡是耕種土地的人，土地便是他們大家的公共財產。現在奴隸是耕種那不属于他的土地。

他所驅趕的牡牛，不是他的牡牛；他所收割的收穫，也不是他的收穫。

在古埃及，奴隸趕着牡牛，唱道：

踐踏穗子啊，牡牛！

踐踏穗子啊！

收穫是屬於主人的。

在人的中間，就這樣出現主人與奴隸了。

記憶與紀念碑

我們到往古去作的旅行，直到現在還是不容易的旅行。我們曾在穴洞的迷宮裏迷路，我們曾在發掘的壕溝裏，洞坑裏長久逗留。每一件找到的東西都是謎，每一個謎都要去解答。在我們所經過的路上，我們並沒有在木桿上看見幫助我們去作探尋的任何指示記號，任何字條。是呀，石器時代的人能給我們留下什麼字條呢？他不是不會寫字嗎？

但是，最後，我們終於走到豎着指示柱的道路上了。我們在墳墓的紀念碑上，在廟宇的牆上找到最初的字跡了。這已經不是以前爲鬼魂所作的魔術圖畫。這是用圖畫畫出來的整個故事，這是爲人寫，並且寫人的故事。

這裏還沒有什麼像我們字母的字。牛字就畫一個牛的樣子，樹字就畫一棵枝杈交錯的樹。

文字的歷史是從圖畫文字開始的。這些變得簡單，成爲代表的符號，一定經過不少時間。

在俄文的字母裏，已經很難猜出牠們是從那些圖畫變成的了。誰能想得出，A是

牛的頭呢？然而，假使把 A 字倒轉來，便成爲有角的頭了。這有角的頭在古閃族的字母裏便是代表 A 字的——Ale (牛) 的第一個字母。

可以來研究一下每一個字母的歷史。可以證明，O 就是眼睛，T 就是拐角？P 就是頭，那長在長頸上的頭。

但是就這樣，我們走得快的靴子也已經把我們送得太遠了。

在我們的小說裏，我們只走到最初圖畫文字出現的時候。

人是緩慢而半信半疑的學習寫字的。

在知識與常識不大多的時候，牠們很容易保存在記憶裏。傳說，神話，故事是用口頭互相傳誦的。每一個老人都是一本活的書。人們把故事，神話，處世良訓等一字一字的記住，像一大包寶物似的，傳給子女，讓子女再傳給自己的子女。但是，這包寶物愈重，便愈難裝在腦袋裏。

爲了幫助記憶，就得用紀念碑了。在傳達經驗的工作中，文字的语言開始幫助口頭語言了。

在領袖墓上的紀念碑上，描寫着他的行軍和戰役，讓後裔知道他的武功。

派遣使者到盟族的酋長那裏去，在樹皮上，在破陶器上刻幾個圖畫文字，以免忘記。

坟墓的紀念碑——這是最初的書；白樺樹皮——這是最初的信。

我們以我們的電話，無線電收音機與錄音機而自傲，因為牠們幫助我們克服距離與時間的難關。我們學會用無線電把演講傳到幾百幾千公里之外去。銘刻在聲片和聲帶上的我們的聲音，過了幾十年幾百年也將發出聲來。我們獲得了很多，但是我們並不誇示我們的功績。

在我們之前很久很久時候，我們的祖先最初用樹皮的書信克服了距離，用紀念碑上的文字克服了時間。

詞藻美艷的說明古時行軍與戰役的紀念碑，只有很少傳到我們手裏。石上刻着拿着大刀和長槍的軍人形象。勝利者威風凜凜的凱旋回家，在他們後面跟着的是雙手反綁在背後，頭低垂着的俘虜。在這些表示文字的圖畫裏，我們可以找到手鐐——奴隸，不平等的記號。

這個記號證明人類歷史中新的一章的開始——奴隸制度的開始。
後來我們又在埃及古廟的牆上找到許多這種圖畫證人。

你看，一長列奴隸，他們負載磚塊到建築場上去。一個人把一疊磚塊擱在肩上，用雙手扶着，另一個人用扁擔挑磚塊，像我們挑兩桶水似的。瓦匠在砌牆壁。那裏還有一個監工的坐在磚頭上。他把肘子放在膝上，手裏拿着一根長棍子。他的事情是迫使別人做工。第二個監工在建築着的房子旁邊踱着步。他威脅的舉一根棍子在一個奴隸的頭上。看上去，不知是什麼奴隸不順他的眼了。

奴隸與自由人

葱蒜裏長不出玫瑰花，

奴隸女養不下自由人……

當奴隸制度鞏固起來並且已經成爲社會制度的基礎的時候，希臘詩人提奧格尼斯這樣吟唱。

但是在最初的時候，還並不把奴隸算做劣等種族的人。自由人和奴隸在一塊生活，一塊做工，組成一個大家庭，一個公社。

這家庭公社的首腦和支配者是父親，「族長」。他的兒子們和他們的妻子兒女們，他的奴隸和奴隸女們都和他同住在一個屋簷之下，並且大家都服從他。父親對於不順從的兒子和不順從的奴隸，是同樣有權用蘆杖來懲罰的。

老奴隸對於主人，簡直就喚做「小兒」，而主人呢，也用舊習慣叫他「父親」。假使你讀過「奧特賽」①你大概記得，牧猪老人葉夫梅，他簡直就和自己的主人

① Theognis

② Olympeu & Ulysses, 伊大卡王，特羅亞戰爭中之希臘領袖，荷馬著「奧特賽」

一詩，述其十年冒險的放浪生活。

們坐在一張桌子跟前吃唱。繕著「奧特賽」的人民歌者，把牧豬者稱為「如神者」，正像他們把民族的領袖稱為「如神者」一樣。

但是並不是一切歌詞都是可信的。牧豬者葉夫梅既沒有平等如神，也沒有平等如主人。他是被強迫做工的，而主人却是自由做工的。在家裏，對於一個奴隸的要求，比對於自己人的要求要多，但是給他的，却要少些。奴隸是私有財產，而自由人則是私有財產者。

當主人死了的時候，奴隸像東西似的，和一切存糧，和所有牛羊在一塊，轉移到主人兒子們的手裏。

在這種家庭公社裏已經沒有以前的平等了。

這裏父親是子女的支配者；丈夫支配妻子，婆婆支配媳婦，年長的媳婦支配年幼的媳婦。比誰都低下的是奴隸，他們是被大家驅使的。

在氏族之間，在公社之間，也沒有以前的平等了。有些民族的牲畜多，另一些民族的牲畜少。因為牲畜並不算是很小的財富。可以用牛去換織物和武器。無怪乎最初的青銅錢幣，就是依照當時作為流通金的牛皮模樣鑄成的。

更大的財富是奴隸。

奴隸牧豬，牧牛，牧羊。每逢黃昏，奴隸把牛羊趕進用堅牢的木柵圍繞着的廄房和圍欄裏去了之後，便去幫助收割穀物，奴隸榨葡萄的汁，榨橄欖的汁，倉庫裏存積

着大堆金黃的穀粒。香氣噴人的油從漏斗裏流到泥製的大壺裏——兩耳瓶裏。

奴隸雖是幫助自由人做工，但是最艱重的勞動都是由奴隸去做。

戰爭已經成爲好進賬的事情。因爲戰爭可以獲得奴隸，奴隸可以造成財富。於是自由人去作戰了，把奴隸留下來牧畜和耕田。

包圍城堡

戰爭給人弄來更多的工作。爲了進攻，需要大刀和長槍，需要戰車。

把跑得快的馬匹套在戰車上，讓牠們拉了戰士在戰場上馳騁。

但是戰爭中的進攻，是和保衛不可分離的。爲了保護自己不要受敵人大刀長槍的打擊，戰士在頭上戴起鐵盔，左手拿了盾牌。氏族公社的房子用大石塊砌成的堅壁圍繞起來。

氏族愈是富，愈是強，他便愈加關心自己的防衛。因爲牠有需要保護的東西。

在高高的山丘上造出很大的堡壘房子，每座房子有幾十個房間和倉庫，沿着城牆造了柵堡，堅牢的城牆。

從城堡的牆上，可以看得很遠。在原野上出現球形的飛塵，在陽光下閃耀着槍尖的時候，在城堡裏便已經準備保衛了。農夫趕快把自己的牡牛趕回去，牧人把牛羊趕回家。等到最後一個人走回家的時候，沉重的城門便緊閉起來了。戰士們在城牆上，在

備堡上等候敵人，以便用大羣的羽箭去迎逐他們。

包圍的敵人逼近城堡之後，便在牠的附近紮下營帳。他們知道，城堡不是這樣容易就肯投降的。要把高高的城牆攻倒，不是經過一個月就能成功的。

每天早晨，城門豁然大開。手拿長槍的一羣戰士們跑出城門，要在露天的戰場上決定戰爭的命運。他們憤怒的拿大刀砍在敵人發亮的飾着馬尾的頭盔上。毫不憐惜敵人和自己，一直打到精疲力盡。

一面是德保衛氏族的家，妻子，兒女的熱情鼓舞着，另一面是爲財富不能到手而憤怒着。深夜，還活着的城堡保衛者，在黑暗中退回去。戰事一直沉寂到天明。

一天一天的過去着。被包圍的人勇敢的和進攻者戰鬥着。但是比敵人的刀與箭更可怕的却是飢餓。

當地窖裏沒有穀粒而剩下一層灰塵的時候，當雨耳瓶裏流出來的最後的油開始斷續滴並且變成一小滴一小滴的時候，——那時在城堡裏便起了哭聲。飢餓的孩子們號哭，婦女們偷偷的抹去眼淚，爲了不要惹起男子們的憤怒。

每次偷襲之後，城堡裏所剩下的保衛者便減少一次。於是有一天，敵人追逐着退却着，衝進城堡裏來。他們不讓高高的城牆留下一塊完好的石頭。那裏，人們曾經在那裏居住，做工，歡宴的地方，只剩下破碎的瓦礫，被殺的屍體。成年人和小孩子都被勝利者帶走，他們要把自由人變成奴隸。

死人講活人的事情

蘇聯南部的廣大無垠的荒原裏，許多地方有高及地平線的土墩。當地的居民誰都不記得，平原裏的這些山丘是從那裏來的，是誰把牠們堆積起來的。

假使你固執的去問這大家，那麼會有一個百歲的老翁告訴你，說這是「韃靼將軍」的墳墓或是「韃靼將軍女兒」的墳墓。「韃靼將軍」是誰，他們是什麼時候住在這裏的，他却不能給你說明。

老翁和你談話，他便願意和你一同回憶幾年前的事情，說是有一位地主老爺，曾經挖掘過古塚，依照「地圖」尋找寶物，但是什麼也沒有找到。革命來了，「老翁從地主那裏激怒了」，他也只得把搜尋的事情扔下了。

你要尋根問底的話，不是去問老翁，而是要去問那些挖掘古塚的考古家。老翁所記得的，只是他自己一生中所發生的事情，而考古家却知道他們生前許多世紀的事情。

土墩是古代的墳墓，埋葬着曾經住在荒原裏的人們。

開掘古塚之後，在古塚的深處找到人的骨骸，骨骸旁邊有東西：泥壺，石器或銅器，幾根馬骨。

這是給死者的行李，讓他帶去作長途旅行的。

人們相信，人死了之後還是要吃要做工的，女人的鬼魂需要她的繡子，男人的鬼魂需要長槍。

最古的安葬，大家都是一樣的。給死人放幾件本來屬於他的東西。

在最初的時候，人的東西並不很多。他能夠把什麼叫做『自己的』呢？只有在頸上戴過的什麼項圈，或是他用來和敵人打過仗的槍矛吧。

家裏的一切都是公有的。因為家計是由全族人共同進行的。因此，在最古的古塚裏沒有富人的坟和窮人的坟，一切死者都是平等的。

後來才出現闊死者與窮死者。

在頓河，靠近葉麗沙維多夫站的附近，找到埋葬着三列人的古塚墳場。其中一列是葬的富人，另一列是葬的中等人，第三列完全是窮人。

在最大的古塚裏，發現中間有一個很大的坑——墓穴，在墓穴裏有描花的希臘花瓶，飾着黃金的甲冑，製造得很精細的短刀。

，小一些的古塚裏，不大找得到金器，描花的花瓶完全沒有。但是還不能把這些墳墓就叫做窮人的坟。假使死者是窮人，那末在他的墳墓裏就不會放這種用黑漆塗抹着的碟子，這種用金屬板製造得很精巧的甲冑。

墳場上最多的是小丘。這是窮人的墳墓，在狹小的坑裏，在死者右手的旁邊，放着一根矛，在左手的旁邊放着一隻水壺，假使他渴得難受的時候，可以喝些水。窮人

在坟墓裏也仍舊是窮人。

俗語說：「瞎子，像坟墓一樣。」難道這些坟墓是瞎子嗎？難道他們不是對我們說明了世界上最奇出現富人和窮人的時代嗎？死人會講述活人的事情。

假使我們離開這些坟墓，走到離河古塚不遠的鎮市的廢墟上去，那麼我們也可以在那裏看到往昔富豪與往昔貧窮的痕跡。考古家發現，這鎮市有兩重牆垣。一重是鎮市的外圍，另一重是像一個箍似的圍繞在鎮市的中心，中心門位在河岸上。在中心人找到許多自希臘運來這裏的貴重碗盞與花瓶的碎片。但在這那裏，在外圍與裏圍的牆垣之間，這種碎片幾乎一點也沒有。這裏狼藉着最普通的當地出產的瓦罐與水壺的碎片。顯然，中心所住的人比邊區所住的人要富息些。因為他們能有錢買得起外國描花的盤子或黑漆的碗。

所以在他們的坟上，後來也堆起很高的土墩，遠遠的便看得見。

坟墓是這樣說明牠們所埋葬着的人們。有時候坟墓也講出可怕的故事。他們講說，爲了和主人伴葬而殺死奴隸，女子被迫隨着死去的丈夫也走進坟墓。

坟墓比任何書籍和雄辯的說明父親——富豪氏族領袖的殘酷政權。族長死去的時候，把妻子和奴隸也隨身帶了去。因爲他們是屬於他的，也和青銅與黃金的貴重物件是屬於他的一樣。

人創造新的金屬物

在坟墓的黑暗裏，在鎮市的廢墟裏，幾千年的貴重物件，現在保存在博物館裏。曾經避開人們視線許多年的東西，都陳列出來展覽，讓每一個人都能讓眼睛到達遠的過去。

參觀博物館的人，長久的站在陳列櫥的前面，細看那些裝着金柄的大刀，技藝非常精細的小鏈條，由金的小牛頭所串成的珠串，牛形或鹿形的白銀碗蓋。

做這每一件東西，要多少勞動，多少藝術啊！

最普通的一把青銅短刀，也要費許多天的工夫。

先要弄到生鏤。天然銅狼藉腳下的時期已經過去了。採取生銅，也據採取燧石一樣，要深入到土裏去。在很深的坑洞裏，人們是用鶴嘴鋤開掘生鏤，然後再用皮帶拿到上面來的。

爲了更易於敲破石頭，在坑裏常常燒起篝火來。當石頭燒熱的時候，便用水傾倒下去。水發着嗤嗤的聲音，變成一球一球的蒸氣。石頭發出響聲，裂成碎片。火與水幫助鶴嘴鋤去開鏤。

那時覺得坑洞就是火山。從坑洞裏，也像從噴火口那樣，衝出被下面的火光照耀着的蒸氣。無怪乎我們現在還用古代鐵匠神伏爾康^①的名字去稱呼火山。

採到礦物之後，把礦物鍊成金屬物。這也需要很大的手藝。爲了把金屬物弄成堅硬的，爲了很容易的把地鑄造成精細的製造品，便把錫加到生銅裏去。

當生鑛鎔冶的時候，爐子裏便鑄成銅與錫的合金。這已經不是普通的鑄，而是青銅，有着新的性質，由人手所創造的新金屬物了。

以前，在粗石器時代，一個人能夠很容易去代替別人的工作。學會手藝不是很難的事情。在獵人族裏，所有的男子都是獵人，他們中間的每一個人都能夠給自己製造弓和箭。

但是把柔軟的小樹幹變成弧形，再用弦子把兩頭接起來，這是一件事情，而把一塊生鑛變成發亮的青銅刀却是另外一件事情。

人們要費許多年的工夫學習武器工人的技術。兒子跟父親學。技術是一族人的財產，一族人的世傳財富。陶器工人，武器工人，冶銅工人有時候聚居在一塊。他們的聲名留傳得很廣。

自己的和別人的

起初每一個工匠只給自己的公社，自己的鎮市做工。

① Vulcan 爲古羅馬的火神與冶神。

但是，愈是往後，武器工人或陶器工人也愈加常常拿自己的製造品去交換其他工匠的手所做的織物和物件以及糧食了。

古代的氏族制度發生裂痕了，像鱗洞裏的石頭被水澆了之後似的。

從前，在鎮市裏大家都是平等的。現在一條裂縫把富族和貧族分開。另一條裂縫把手藝工人和農人分開。

工匠給自己的公社做工的時候，公社便養活他。人們在一塊做工，把所獲得的，互相分配。

但是工匠把自己的大刀和鍋子賣給旁人的時候，他便不願意再和同族的親戚去分那些他用自己的製造品換來的食物和織物了。

因為這些食物和織物是他自己和他的兒子們不靠別人的幫助掙來的！

人是這樣開始把自己的和別人的分開，把自己的家和同族人的家分開。

人們開始自願的孤立過生活了。

在希臘的米根和提林夫地方發現鎮市的廢墟，顯然說明這種孤立性。

在堅固的城牆裏面，在高山的頂巔，住着最富最有力的人家。這人家一定有什麼東西藏在石牆裏面！全族人的軍事領袖和他的兒子們，兒子們的妻子兒女們也同住在這裏。下面，平地上，是比較貧窮的人——農人住在茅舍裏。在郊外的山坡上分散着手藝工人——武器工人，陶器工人，銅器工人的房子。

這裏，在這種鎮市裏，人們已經不是像平等人似的互相說話。農人們看見富有的和有權勢的族長，便恭恭敬敬的向他請安。他們相信，是神明庇護有力的人。這是僧侶教他們的，這是他們從小就被感應的。

農人對於手藝工人，對於開鑛工人，也不看做像自己的兄弟那樣。這個燻得黑黑的、在冒出火焰來的地底下挖出銅來的人，是魔術師嗎？他怎麼知道，他的腳下有這種東西呢？他怎麼找到生鏞的？看上去，一定有誰給他指點，該在什麼地方挖掘，幫助他挖出鏞物來，用神奇的方法把鏞物變成銅和青銅。在地底下，開鑛的人一定有神祕的保護者，普通人最好對於這種神祕的保護者離得遠些。

不但在希臘是這樣想，各處都是這樣想。有一個鐵匠魔術師的故事，從遠古傳到我們手裏。說明人們曾經是怎樣看待富豪與貧窮的字眼，在語言裏也傳到我們手裏。人們不明白，富人與窮人是怎樣分出來的，以為，人的命運是由上帝決定的。比方在俄文裏，「富人」(Богаты) 這字是從「上帝」(Бог) 這字轉過來的，這字當人們相信上帝幫助富人，而只給「窮人」(Бедны) 設法「災難」(Бедна) 的時候產生的。

第七章 世界的擴大

科學的開始

整個宇宙對於人曾經是神話。一切都是不可解的，一切都是弄不懂的。

每一舉足，每一揮手，都可以使不可知的力量運動起來，這種力量可能毀滅人，也可能使人幸福。

經驗還很微弱而無助，人們還沒有任何信仰：黑夜之後白天是否會來到，冬天之後春天是否會來到。

爲了幫助太陽昇在天上，人們曾經做過巫術的儀式。在埃及，自認爲太陽化身的法老王每天必繞行廟宇一週，好讓太陽領行牠應走的一圈。秋天，埃及人舉行『太陽拐杖』節。他們認爲日益軟弱下來的秋季的太陽，應該給牠一根手杖拿在手裏，好讓牠能夠繼續他的前程。

但是人工作着，人漸漸更多更多的知悉了世界與物體的性質。

琢磨石塊的原始匠人，是用自己的手和自己的眼睛去研究石塊的特性。工匠知

道，石頭是硬的，假使用力敲石頭，石頭會裂開，石頭挨打是不叫喊的。不錯，石頭和石頭也各自不同。這塊石頭並不說話，另一塊石頭却突然說起話來呢？這樣的假定會使我們好笑的。但是原始人並不像我們這樣想。

原始人還不會尋出規律來，所以對於他，一生都是充滿例外的。他看出，世界上沒有兩個同樣的石頭。所以他以為，牠們的性質也可能是不同的。當他用石頭做成新鋤頭的時候，他竭力把牠做得像舊的一模一樣，讓牠會好好的鋤地。

但是一世紀一世紀，一千年一千年的過去着。從到過人手的許多各種不同的石塊裏，集合成一些關於石頭的一般理解。所有的石頭都是硬的，這就是說石頭是硬的東西。無論那塊石頭都沒有說過話。這就是說，石頭是不會說話的。

科學的最初種籽——關於物體的理解便這樣出現了。

當工匠說燧石是硬石的時候，他已經是指一切燧石而言，而不僅是指他手裏所拿着的那塊燧石。

這就是說，他已經知道存在於世界的一種自然界的規律，一種規則。

「冬季之後是春季」。這個並不使我們和你們奇怪。因為當然是這樣，冬季之後是春季而不是秋季。但是四季的更換，對於我們的祖先却是最初的科學發現之一。這種發現，他們是經過長久的觀察之後才得到的。人們明白了冬季和夏季並不是偶然的重複，在冬季之後總是春天，在春季之後總是夏天和秋天，以後，他們才開始計算年

作。

在埃及，人們是觀察了尼羅河的氾濫才得到這個發現的。他們就是這樣算為一年的：從這次河水氾濫，到下次河水氾濫。

對於河水的觀察是由僧侶進行的。因為人們相信，江河就是神明。直到現在，建築在河岸上的埃及古廟的牆上還保存着僧侶們證明河水高低的線條。

在七月裏，田地熱得龜裂的時候，農人們便焦急的盼望，尼羅河黃色的，粘泥的水是不是快要流到溝渠裏來。牠是否會流來呢？假使神明生人們的氣，不把水送到田裏來可怎麼辦呢？

供品和畜牲從四面八方送到廟宇裏去。農人們拿了他們最後的幾撮穀粒去獻給僧侶，溫順的請求：去更懇切的祈求神明吧。

每天早晨黎明的時候，僧侶們下降到河裏去，去探視水是否來了。

每天晚上他們爬到廟宇的屋頂上去，跪下來，遙望着遠處的星星。星斗的天空對於他們就是曆書。

於是，最後，僧侶終於凱旋的在廟裏高喊起來：「天神垂聽禱告了，再過三夜水便來灌漑田地了。」

人們緩慢的，一步一步的熟識了他們覺得新奇的宇宙：宇宙並不是神話，而是知識。廟宇的屋頂是最初的天文觀察台。陶工和鐵匠的工場是提煉出經驗來的實驗室。

人們學習觀察，計算，作出結論。

這個古代的科學和我們現在的科學是很少相同之處的。他還很像巫術，他還很不容易和巫術分開。人們不但是觀察星象，並且還猜詳星象。他們研究着天與地，他們向天與地的神道祈禱着。然而，雖然這樣，迷霧也漸漸的消散了。

諸神上天去了

在謎之世界的迷霧裏，在人的面前，漸漸描畫出物體的真實輪廓。

原始人曾經相信各處都存在着靈魂：在每一塊石頭裏，每一棵樹裏，在每一個動物身上。

這個信仰已經壽終正寢了。

人不再相信每一個動物有靈魂在人的想像裏，一切野獸的靈魂都被住在叢林裏的那位森林之神所代替了。

農人不再相信，每一束草葉裏都有靈魂。他覺得一切食糧的靈魂都聯合成爲豐碩的女神，這女神迫使種子生長起來。

這些代替以前鬼魂的神，已經不住在人間了。知識逐漸把他們從人的生活裏擠出去，愈擠愈遠了。於是神便把自己的住所搬到人還沒有去過的地方：黝黑幽深的小林裏，樹木叢密的山頂上。

但是人也到那些地方去。知識照亮了茂密的森林，驅散了籠罩在山坡上的迷霧。於是神明又從牠們新的避難所昇到天上去，降到海底裏去，躲藏在土層裏——地下王國裏。

神明更加不常在人們中間出現了。神道怎樣降到地上來，參加戰鬥，保衛堡塞的神話在口頭上互相傳來傳去。

武裝着大刀和槍矛的神道干涉人們的紛爭。牠們在最危急的時候用烏雲掩護了領袖，用閃電戰敗了敵人。

講故事的人補充說，這是很久很久以前的事情。

人的經驗就這樣漸漸往前鑽去，愈鑽愈遠，光明的圈子愈擴愈大，迫使神道從近處退到遠處去，從現在退到往昔去，從這個世界退到「隔世」的世界裏去。

和神道打交待漸漸困難起來了。從前每一個人都能創造奇蹟，作巫術的儀式。並且儀式也簡單得多。比方說，要呼風喚雨，只要把水含在嘴裏，在跳舞的時候噴出來。要跑去烏雲，只要爬到屋頂上去，模仿着風，吹氣。

現在的人已經知道，用這樣方法是喚不到雨，也趕不了雲的。人便下了一個結論，說神道不是這樣容易服從咒語的。於是在普通人和神道之間便有了僧侶，他會各種複雜的儀式，知道關於神道的各種神祕的傳說。

以前魔術師只是在什麼獵人跳舞裏的一個司儀者，指揮者。他並不比他的同族人

更接近鬼神。

僧侶却是另外一件事。他住在聖潔的叢林裏，和神道做鄰居。他爬到廟堂的屋頂上去，爲了在星象的天書上讀出神道的意志。只有他一個人會讀這本星象天書。在戰爭之前，他根據動物的內臟，預言出戰敗或戰勝。

僧侶成爲神與人之間的中間人。

神和普通死人愈離愈遠了，神對大家都平等看待的時期是過去了。人們把自己，把自己的生活細察一下，便看出，以前的平等沒有了。僧侶教訓人說：「應當這樣的，人應當把一切都獻給神。神統治宇宙，也像皇帝與領袖統治人民一樣。」但是並不是所有的人都順服的聽從僧侶的說教。也有些人不願意在神的面前低頭。

到了一個時候，連希臘詩人都問道：「宙斯神 \ominus 的公平在那裏？善人受難，惡人享福。子弟爲父兄的罪惡受刑罰。唯一的神道，是在人們之間祈禱的希望之神。其他諸神都昇上天去了。」

世界的擴大

原始人不會分別真實與神話，知識與迷信。

\ominus Zeus, 希臘神話中最高的天地之主宰。

像乳脂從牛奶上剝下來似的，知識和迷信離開，分家，要費幾千年幾千年的工夫。

在那些傳到我們手裏的歌謠和神話裏，很難分出宗族與族長的歷史和神道與英雄的傳說有什麼不同，真實的地理和虛構的地理有什麼不同，最初的星辰知識和古代的傳說有什麼不同。

希臘人在「易利亞德」①和「奧特賽」②裏給我們留下他們最古的歌謠和神話。這是吟詠希臘人怎樣包圍和毀壞特羅城，然後希臘一個宗族的族長——奧特賽——在他設法回到自己的故城伊達克去之前怎樣在海上流浪了很久的詩歌。神道在特羅城下和人們並肩作戰；有些神是站在包圍者方面，另一些神是站在被包圍者方面。當神的寵人有毀滅危險的時候，神便把他偷走，完好的把他帶走。神們在奧林帕斯山③頂上歡宴着，商議：恢復戰爭呢還是讓敵對的人民講了和。

在這些古代的傳說裏，真實和空想混在一起。其中那裏是歷史，那裏是神話？希

① *Iliad*, 荷馬的史詩，吟詠特羅城被圍事。

② 也是荷馬的史詩，見前註。

③ *Olympus*, 希臘山名，介於帖撒利和馬其頓之間，最高峯達九七九四英尺。古希臘人把極看作衆神所居之地。

臘人是否在特羅鏡下打過仗？至於特羅城，是否真有這樣的城？

在考古家的鑿子還沒有解決這些疑問的時候，關於這點，學者們曾有不少的爭論。依照易利亞德的指示，考古家便到小亞細亞去，在應該有着特羅城廢墟的地方開掘。

在奧特賽裏也並不是全部都是空想。地理學家證明了這一點。他們在地圖上找出了奧特賽的旅程，假使你拿一張地圖出來看看的話，你可以在地圖上找到羅多斯「食食國」，愛洛娃島，甚至於斯西拉和哈里布達，就是奧特賽穿越這兩地之間，幾乎破壞了他的船的地方。

羅多斯「食食國」就是非洲海岸的的黎波里，愛洛娃島就是現在叫做利巴利羣島的地方，至於斯西拉和哈里布達就是西西里和意大利之間的海峽。

奧特賽詩裏的話，並不完全都是空想。然而，假使你想根據奧特賽來研究古代世界的地圖，那末你就大大的錯誤了。

在這本景初描寫旅行的書裏，地理是穿着神話的外套的。牠把山丘變成住在島上的神怪和野人，變成一隻眼的吃人的巨人。

那時代的人只知道自己出生的故鄉。不錯，商人也坐了船在海裏航行。但是他們不敢遠離海岸。開到空海裏去是可怕的。因為那時航行，沒有指南針，沒有地圖，他們是摸索着，看太陽，看星斗尋找道路。把島上的什麼岩石，岸上的什麼高樹，當作

燈塔。

海的懷裏包藏着千萬的危險。寬闊的，像碗似的船，甚至於在和風輕浪裏都是搖幌的。不易捲曲的帆布是很難駕馭的。風不願意聽人的話，他把船像小羽毛似的玩弄着。

船終於靠岸了。疲乏的水手把船拖到沙灘上。這裏，在陸地上他們能夠休息一會了。但是他們的必仍舊不安着。別人的土地比海還要可怕。水手們見神見鬼的似乎看見他們從別的水手那裏聽來的吃人的人。每一隻沒有見過的野獸，都會變成怪物。

冰手們不敢深入內地去。

然而，無論如何，每一次新的旅行，都擴大了世界。不可解的疆界，神話的疆界，漸漸向前開拓，越拓越遠。最勇敢的水手會一直航行到海門，門外便是大洋。這種大洋，也像宇宙一樣，是無邊無涯的。他們回到家裏，講說他們已到過世界的盡頭，說陸地四面八方都被海洋包圍着。

過了幾千年。人們從歐洲繞到印度去，從中國繞到歐洲去了。航海家越過了海洋，在海洋那邊找到住着人們的陸地。

但是，無論如何，神話還將很久很久的隨伴着關於地球的科學。

那位發現亞美利加洲的哥倫布，他相信，地上有着很高很高的山，山上有着天堂。他寫信給西班牙國王說，他希望能走近天堂，去研究天堂的邊區。

在俄國，在十五世紀的時候，人們還相信，在烏拉嶺那面的人民，像熊似的，多要倒下冬眠。傳到我們手裏的有一種手稿，叫做「東方之國的奇人」。在這手稿裏詳細講述，有一種人，嘴長在頭頂，又有一種人是沒有頭的，眼睛長在胸口。

我們覺得這是可笑的。但是我們自己却也把神怪移植到我們所不能去的世界裏。我們已經很好的研究過地球了。所以神話與幻想在我們的時代便只得移到月球和火星上去了。

最初的歌者

在人們的生活中神祕的和不可解的東西，隨着世紀而漸漸的越減越少了。工匠日益相信自己的手自己的眼睛難得去求教符咒巫術漸漸的離開生活了，像太陽升起時遂霧便離開山谷那樣。

巫術在儀式裏，祭神的遊戲，跳舞，唱歌裏還繼續保存下來。但是甦醒起來的智者也從這裏，從他自己的家裏，無情的把他驅趕出去了。

巫術離開巫術的跳舞與歌唱了，留下了單純的跳舞與歌唱。

在希臘，農人們為感謝賜果實給人們的帶奧納薩斯神 \odot 舉行遊戲，這在起初是神聖的巫術遊戲。合唱帶奧納薩斯死去與復活的歌，以幫助「自然」在死亡的和冬季的長眠之後復活過來，給予人們糧食，果實和葡萄酒。

穿戴着野獸面具的人在農村祭壇的周圍跳着舞。合唱隊隊長一人先唱帶與納薩斯
的受難，合唱隊唱副歌來回答。

這古代巫術的遊戲，已經有些像演戲了。看合唱隊隊長和戴面具的人已經可以猜
出未來的演員。合唱隊隊長不僅唱出神的苦難，並且還用動作來表演。他隨自己的胸
臆，他哀哭的把雙手舉向天上。神復活之後，戴假面具的人便瘋狂似的作樂，互相模
仿，互相嘲笑和取笑。

再過幾世紀，巫術也離開巫術的動作了。

但是動作本身還留下來。人們仍將遊戲，唱歌，跳舞。但是他們表演的將不是神
的受難，而是人的受難。人們看着舞台，將歡笑與悲哭，驚嘆英勇的精神與顯赫的偉
業，嘲笑惡習和蠢笨。

古代合唱隊的隊長便這樣變成悲劇演員，快樂的化裝者變成小丑，滑稽角色，反
派角色。

但是合唱隊長不僅是最初的演員，並且是最初的歌者。起初他是和合唱隊一同唱
歌的。後來他開始一個人獨自歌唱了。

① Dionysus，希臘神話，說他是奧林帕斯山上的神，是薩烏斯和塞麥利的兒子，原為
田園之神，後為酒神。

唱歌和儀式分開了。歌者在舉行祭神遊戲的時候唱歌，在傾袖和將兵們歡宴的筵席上也唱歌。歌者唱的時候，彈着箏子，甚至於有時候還跳舞，照古時的規矩，把歌詞，音樂，動作聯合起來。他自己又是合唱隊長又是合唱隊。他又唱歌，又唱副歌。

歌者唱的是什麼呢？他歌唱詩與英雄，歌唱那些使最勇者也要嚇得逃走的本族的領袖。他歌唱那些在戰鬥中跌倒的戰士，歌唱那些要為他們報仇的兄弟。

這歌不是咒語，也不是魔法。這是關於豐功偉績的歌，他號召人們去作新的偉業。

還有關於戀愛，關於春天，關於悲哀的歌曲呢！這些歌是從那裏來的？這些歌也是從人們在驚鴻喜事的時，在收割穀物或採摘葡萄的時候所舉行的儀式裏蛻化出來的。短小的歌曲，相互和唱。少女坐在紡機旁邊，便想起這些短歌。母親在搖着孩子的時候，也反覆唱這些小調。

關於春的曲子不單是在春天的時候開始歌唱。關於戀愛的曲子不單是在結婚的時候歌唱。

是誰最初編作英雄歌與戀愛歌的？

這事我們不知道，正如我們不知道是誰第一個做成第一把大刀或第一個紡機一樣。不是一個人，而是幾百代的人創造工具，歌曲字句的。歌者並不是自己編自己唱。

的歌，而是把他所聽來的傳給別人。歌曲從這個歌者傳給那個歌者，發展着，變化着。也像江河是從小溪匯集而成的那樣，詩篇是從歌曲編織而成的。

我們把易利亞德稱為荷馬的創作。但是荷馬是誰？關於他，只有傳說傳到我們手裏。荷馬也和他所歌唱的那些英雄一樣是傳奇的。

關於英雄的最初歌曲編成的時候，歌者還和自己的民族，和自己的部落密切聯系着。人們的一切都是共同來做的，所以歌曲也是幾代人的共同勞動所產生的。歌者甚至於在他把遺傳下來的歌曲改變了，修飾了的時候，他也不自以為是作者，創作者。但是，後來人開始分別「自己的」與「別人的」了。民族分裂了，不再有以前的統一了。工匠為自己做工，他不再覺得自己是家族手裏的驅從的工具了。

過了幾世紀，連提奧格尼斯也說：

我把自己的印記蓋在這些詩上，我藝術的果實上。誰也不能偷竊牠，不能磨者。任何人都說：『看呀，這是密格拉的提奧格尼斯的詩。』
氏族制度的人是不會這樣說的。

人漸漸時常說「我」字了。人覺得不是他做工，而是誰用他來做工的時候早已遠落在後面了。歌者雖然還感到靈感激動他去唱歌的文藝女神，說到他的「唱歌的天才」是從神那裏得來的，但是他已經不忘記自己了。

「文藝女神給我詞句，對我的紀念永不消逝。」

在希臘女詩人薩福^①的這個詩句裏，舊與新的東西聯合起來了。薩福還相信，文藝女神給她詞句，然而這並不是像掘鑛者在山裏找到生鏽似的，而是她自己在語言裏找到的。

但是在這些詩句裏，已經聽到創作者的驕矜，詩人的驕矜，因為詩人已經知道，他的名字是不會被人忘記的。

人是這樣生長的。他愈是長得高，他周圍的地平線也就愈加顯得寬闊。

(完)

① Sappho. 希臘女詩人，生於紀元前十世紀，其作品流傳至今的有「少女之聲」及「愛神頌歌」等都是歌詠女男愛慕之情的。

.85